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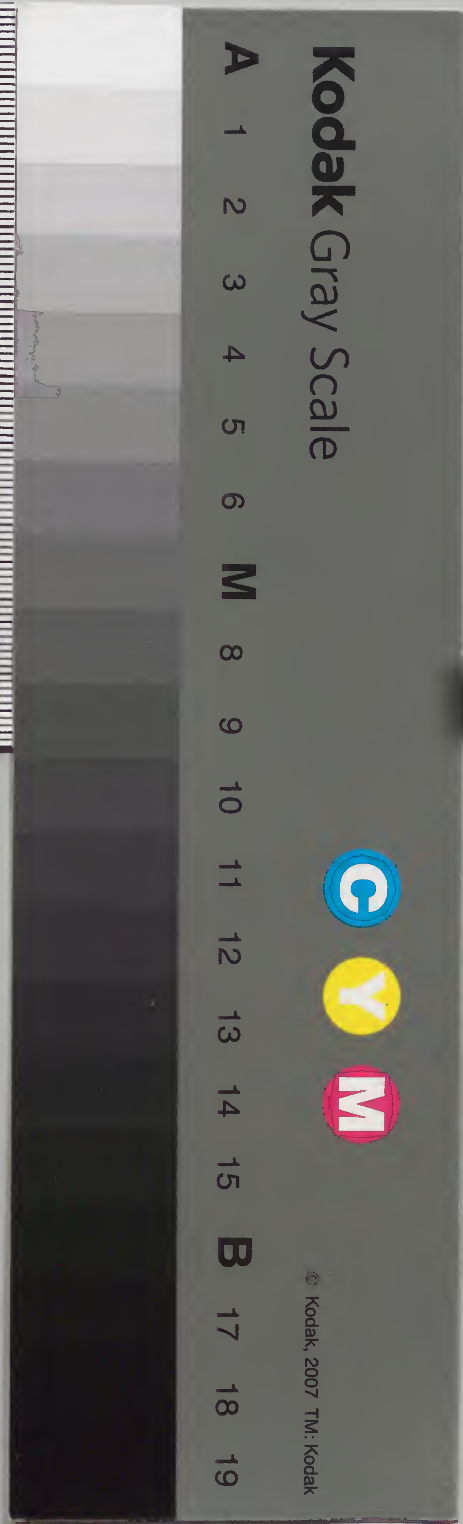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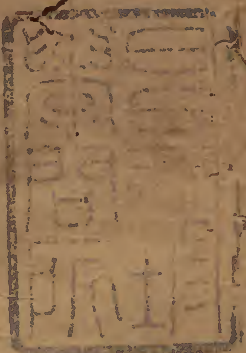
廣博物志增刪

十一之三

內閣文庫			
函	冊	號	類
一五	一六	三三	漢書
一	六	三六	

內閣文庫			
函	冊	號	類
三九	一六	三三	漢書
一	六	三六	

內閣文庫			
番號	漢	3236	
冊數	6	(4)	
函號	309	158	



論武功論兵戈刀旗劍諸軍器弓矢

論吳之難七十戰而後濟黃帝之難五十二戰而後濟少昊之

難四十八戰而後濟昆吾之難五十戰而後濟略史

黃帝始立井之法因以制兵故井分四道八家處之其形井字間

方九馬五為陣法四為間地所謂數起于五也虛其中大將居之環

其四面諸部連統此所謂終于八也及乎變化制勝紛紛紜紜闔亂

而法不亂渾渾沌沌形圓而勢不散所謂散而成八復而為一也海王

黃帝受命之始順殺氣以作兵法文昌以命將握機制勝作為陣圖

淺草文庫

廣博小志 卷一
夫八宮之位正。則數不倦。神不忒。故八其陣。所以定位也。衡抗於外。軸布於內。風雲附其四維。所以備物也。虎張翼以進。虵向敵而蟠。飛龍翔鳥。上下其勢。以致用也。至若疑兵以固其餘地。游車以按其役。列門具將。發升后會戰。施張則二廣失舉。犄角則四奇皆出。玉海黃帝五陣。直陣屬木。銳陣屬火。員陣屬土。方陣屬金。曲陣屬水。太公三陣。天陣謂星宿孤虛。地陣謂山川向背。人陣謂偏伍彌縫。風后八陣。則天地風雲。虎翼虵蟠。龍飛鳥翔。有虞氏戒於中國。欲民體其命也。夏后氏誓於軍中。欲民先成其慮也。殷誓於軍門之外。欲民先意以待事也。周將交刃而誓之。以致民

志也。夏后氏正其德也。未用兵之。故其兵不雜。殷義也。始用兵之。亦矣。周力也。盡用兵之。亦矣。夏賞於朝。貴善也。殷戮於市。威不善也。周賞於朝。戮於市。勸君子懼小人也。吳子武王兵書曰。太師吹律合音。商則戰勝。軍士強。角則軍擾。多變。失志。宮則軍和。士卒同心。徵則將急。數怒。軍士勞。羽則兵弱。少威。明。玉海武王問太公曰。凡用兵。為天陳。地陳。人陳。柰何。太公曰。日月星辰。斗柄。一左一右。一向一背。此謂天陳。丘陵水泉。亦有前後左右之利。此謂地陳。用軍用馬。用文用武。此謂人陳。太公六韜武王問太公曰。音律之聲。可以知三軍之消息。勝負之決乎。太公曰。

深哉王之問也。夫律管十二，其要有五音。宮商角徵羽，此真正聲也。萬代不易，五行之神道之常也。金木水火土，各以其勝攻也。古者三皇之世，虛無之情，以制剛強，無有文字，皆有五行，五行之道，天地自然。六甲之分，微妙之神，其法以天清淨，無陰雲風雨，夜半遣輕騎往，至敵人之壘，去九百步外，徧持律管，當耳大呼，驚之，有聲應管，其來甚微，角聲應管，當以白虎，徵聲應管，當以玄武，商聲應管，當以朱雀，羽聲應管，當以勾陳，五管聲盡不應者，宮也，當以青龍，此五行之符，佐勝之徵，成敗之機。武王曰：善哉！太公曰：微妙之音，皆有外候。武王曰：何以知之？太公曰：敵人驚動，則聽之，聞枹鼓之音者，角也，見火光

者，徵也，聞金鐵矛戟之音者，商也，聞人嘯呼之音者，羽也，寂寞無聞者，宮也。此五音者，聲色之符也。管子
天子必以歲之孟秋，賞軍師武人於朝，簡練傑俊，任用有功，命將選士，以誅不義。於是孟冬，以級授軍，司徒執扑，北面而誓之，誓於社，以習其事。先期五日，太史筮於祖廟，擇吉日齋戒，告于郊社稷宗廟。既筮，則獻兆於天子。天子使有司以牲特告社，告以所征之事，而受命焉。舍奠於帝學，以受成，然後乃類於上帝，柴於郊，以出，以齊車遷廟之主及社，主行，大司馬職奉之。無遷廟主，則以幣帛皮圭告於祖禰。謂之主命，亦載齊車，凡行主，皮圭幣帛，皆每舍奠焉，而後就館。主庫

止於中門之外。外門之內。廟主居於道左。社主居於道右。其所經名山大川。皆祭告焉。及至敵所將戰。太史卜戰日。卜右御先期三日。有司明以敵人罪狀告之。史定誓命戰日。將帥陳列車甲。率伍於軍門之前。有司讀誥誓。使周定。三令五申。既畢。遂禱戰。祈克於上帝。然後即敵。將士戰全。已克敵。史擇吉日。復禱於所征之地。柴於上帝。祭社奠祖。以告克者。不損兵傷士也。戰不克。則不告也。凡類禱。皆用甲丙戊庚壬之剛日。有司簡功行賞。不稽於時。其用命者。則加爵受賜於祖奠之前。其奔北犯令者。則加刑罰戮於社主之前。然後鳴金振旅。有司徧告捷於時。所有事之山川。既至。舍於國外。三日齋。以特牛

親格於祖禰。然後入。設奠以反主。若主命。則率奠歛主埋之於廟兩階間。反社主。如初迎之禮。舍奠於帝學。以訊讖告。大亨於群吏。用備樂。饗有功於祖廟。舍爵策勳焉。謂之飲。至天子親征之禮也。孔叢子古者大將受命而出。則忘其國。即戎師陣。則忘其家。故天子命將出征。親潔齋盛服。設奠於祖。以詔之。大將先入。軍吏畢從。皆北面再拜稽首而受。天子當階南面。命授之節鉞。大將受。天子乃東向西面而揖之。亦弗御也。然後告太社。冢宰執蜃。宜於社之右。南面授大將。大將北面稽首再拜而受之。承所頒賜於軍吏。其出不類。其克不禡。戰之所在。有大山川。則祈焉。禱克於五帝。捷則報之。振旅復命。簡異功

勤親告廟告社而後適朝禮也。子孔崇

將帥尚左士率尚右。出國先鋒入國後亦介冑在身。執銳在列。雖君父不拜。若不幸軍敗。則驛騎赴告於載橐鞬。天子素服哭於庫門之外三日。大夫素服哭於社。亦如之。亡將失城。則皆哭七日。天子使吏迎於軍。命將帥無請罪。然後將帥結草自縛。袒右肩而入。蓋喪禮也。

子孔崇

凡國有難。君自宮召將詔之曰。社稷之命在將軍。即今國有難。願請子將而應之。將軍受命。乃令祝史太卜齋宿三日之太廟。鑽靈龜卜。以受鼓旗。君入廟門。西面而立。將入廟門。趨至堂下北面而立。

主親操鉞持頭。授將軍其柄曰。從此上至天者。將軍制之。復操斧持頭。授將軍其柄曰。從此下至淵者。將軍制之。將已受斧鉞。答曰。國不可從外治也。軍不可從中御也。二心不可以事君。疑志不可以應敵。臣既以受制於前矣。鼓旗斧鉞之威。臣無還請。願君亦以垂一言之命於臣也。君若不許。臣不敢將。君若許之。臣辭而行。乃瓜鬻設明衣也。鑿門而出。乘將軍車。載旌旗斧鉞。累若不勝。其臨敵決戰。不顧必死。無有二心。子淮南

知命理。殊能異技。萬事畢矣。武王曰。請問其目。太公曰。腹心一人。主
贊謀。應卒。揆天消變。總攬群謀。保全民命。謀士五人。主圖安危。慮未
萌。論行能。明賞罰。授官位。決嫌疑。定可否。天文三人。主司星曆。候風
氣。推時日。考符驗。校災異。知天心。去就之機。地利三人。主軍行止形
勢。利害消息。遠近險易。水澗山阻。不失地利。兵法九人。主講論異同。
行事成敗。簡練兵器。刺舉兵法。通糧四人。主度飲食。備蓄積。通糧道。
致五穀。命三軍不困乏。奮威四人。主擇才力。論兵革。風馳電掣。不知
所由。伏鼓二人。主伏旗鼓。明耳目。詭符印。謬號令。聞忽往來。出入若
神。股肱四人。主任重持難。修溝塹。治壁壘。以備守禦。逐財二人。主拾

遺補過。應對賓客。論議談語。消患解結。權士三人。主行奇詭。設殊異。
冰人所識。行無窮之變。耳目七人。主往來聽言視變。覽四方之事。軍
中之情。爪牙五人。主揚威武。激勵三軍。使冒難攻。銳無所疑慮。羽翼
四人。主揚名譽。震遠方。動四境。以弱敵心。遊士八人。主伺姦候變。開
闔人情。觀敵之意。以為間諜。術士二人。主為譎詐。依託鬼神。以惑衆
心。方士三人。主百藥。以治金瘡。以痊萬病。法筭二人。主會計三軍營
壘糧食。財用出入。六節。

夫林戰之道。畫廣旌旗。夜多金鼓。利用短兵。巧於設伏。或攻於前。或
起於後。叢戰之道。利用劒楯。將欲圖之。先度其路。十里一場。五里一

應。偃散旌旗。持嚴金鼓。令賊人無措手足。谷戰之道。巧於設伏。利以勇鬪。輕足之士。凌其高。必死之士。殿其後。列強弩而衝之。持短兵而繼之。彼不得前。我不得往。水戰之道。利在舟楫。練習士卒。以乘之多。張旗幟以惑之。嚴弓弩以中之。持短兵以掉之。設堅柵以衛之。順其流而擊之。夜戰之道。或潛師以衝之。以出其不意。或多火鼓以亂其耳目。馳而攻之。可以勝矣。吳子

黃帝八陣法。車箱洞當金也。車五中黃土也。烏雲烏翔火也。折衝木也。龍騰卻月水也。鴈行驚鶴天也。車輪地也。飛翼浮颯巽也。八陣古有。漢以十月會營。土為八陣是也。世以為出諸葛亮不然。孔明八陣

木一陣也。蓋出黃帝丘井之法。井分四道。正家處之陣。分八面。大將軍處其中。而握奇焉。一軍萬二千五百人。八千七百五十為正陣。二千七百五十為奇兵。陣間容陣。隊間容隊。

春為牝陣。弓為前行。夏為方陣。戟為前行。季夏圖陣。牙為前行。秋為牡陣。劍為前行。冬為伏陣。楯為前行。是為五陣。周書

使商人為前兵者。象白虎陣。使羽人為前兵者。象玄武陣。使徵人為前兵者。象朱雀陣。使角人為前兵者。象青龍陣。黃石公記

彼以直陣來者。我以方陣應之。方來銳應之。銳來曲應之。曲來圓應之。圓來直應之。直木方金。銳火曲水。圓土也。各以能克者應勝之。黃石

三官。一曰鼓。鼓所以任也。所以起也。所以進也。二曰金。金所以坐也。所以退也。所以免也。三曰旗。旗所以立兵也。所以利兵也。所以偃兵也。此之謂三官。有三令而兵法治也。五教。一曰教其目以形色之旗。二曰教其身以號令之數。三曰教其足以進退之度。四曰教其手以長短之利。五曰教其心以賞罰之誠。五教各習而士負以勇矣。九章。一曰舉日章則晝行。二曰舉月章則夜行。三曰舉龍章則行水。四曰舉虎章則行林。五曰舉鳥章則行陂。六曰舉蛇章則行澤。七曰舉鵠章則行陸。八曰舉狼章則行山。九曰舉韓章則載食而駕。九章既定。

而動靜不過。管子

凡立軍。一人曰燭。二人曰比。三人曰參。比參曰伍。伍人為烈。二烈為火。五火為隊。二隊為官。二官為曲。二曲為部。二部為校。二校為裨。二裨為軍。通典

夫聖人行兵上與天合德。下與地合明。中與人合心。義合乃動。見可乃取。小人則不然。以強厭弱。取利於危。不知逆順。快心於非。故聖人獨知氣變之情。以明勝負之道。凡氣有五色。青黃赤白黑。色因有五。變人氣變。軍上有氣。五色相連。與天相抵。此天應不可攻。攻之無後。其氣盛者。攻之不勝。軍上有赤色氣者。徑抵天。軍有應於天。攻者其

誅乃身。軍上有青氣。威明從。其本廣末銳而來者。此逆兵氣也。為未
 可攻。衰去乃可攻。青氣在上。其謀未定。青氣在右。將弱兵多。青氣在
 後。將勇穀少。先大後小。青氣在左。將少卒多。兵少軍罷。青氣在前。將
 暴其軍必來。赤氣在軍上。將謀未定。其氣本廣末銳而來者。為逆兵
 氣。衰去乃可攻。赤氣在右。將軍勇而兵少。卒強。必以殺降。赤氣在後。
 將弱卒強。敵少。攻之殺將。其軍可降。赤氣在左。將勇敵多。兵卒強。赤
 氣在前。將勇兵少。穀多。卒少。謀不來。黃氣在軍上。將謀未定。其本廣
 末銳而來者。為逆兵氣。衰去乃可攻。黃氣在右。將智而明。兵多卒強。
 穀足而不可降。黃氣在後。將智而勇。卒強兵少。穀少。黃氣在左。將弱

卒少。兵少。穀亡。攻之必傷。黃氣在前。將勇智。卒多強。穀足。而有多為
 不可攻也。白氣在軍上。將賢智而明。卒威勇而強。其氣本廣末銳而
 來者。為逆兵氣。衰去乃可攻。白氣在右。將勇而卒強。兵多穀亡。白氣
 在後。將仁而明。卒少兵多。穀少。軍傷。白氣在左。將勇而強。卒多穀少。
 可降。白氣在前。將弱卒亡。穀少。攻之可降。黑氣在軍上。將謀未定。其
 氣本廣末銳而來者。為逆兵。去乃可攻。黑氣在右。將弱卒少。兵亡。穀
 盡。軍傷。可不攻。自降。黑氣在後。將勇卒強。兵少。穀亡。攻之殺將軍。亡
 黑氣在左。將智而勇。卒少。兵少。攻之殺將。其軍自降。黑氣在前。將智
 而明。卒少。穀盡。可不攻。自降。故名將知氣變之形。氣在軍上。其謀未

定其在右而低者欲為右伏兵之謀其氣在前而低者欲為前伏陣也其氣在後而低者欲為走兵陣也其氣陽者欲為去兵其氣在左而低者欲為左陣其氣間其軍欲有入邑越絕書

刀古有阮師之刀天下之所寶貴也初阮之作刀受法於金精之靈七月庚辛見金神於治監之門其人光色燁燿向而再拜神執其手曰子可教也既致之閑宴設饌而問焉神教以水火之齊五精之陶用陰陽之候取剛軟之和楊泉物

縣此三歲不腐副之以吳刀是用出啓歸燕刀有鸞者言割中節也鸞即鈴也刀環有鈴其聲中節割刀之用鸞

刀之貴反本修古不忘其初也割刀今之刀鸞刀古之刀也今刀便利可以割物之用古刀遲緩用之為難宗廟不用今刀而用古刀修古也

劍桃氏為劍其劍工謂之桃氏者以其能辟除不祥故也臘廣二寸有半寸兩從半之以其

臘廣為之莖兩辦曰臘兩從謂劍脊兩面殺而趨鈔莖謂劍夾人所握處也圍長倍之中其莖設其

後設張開也參分其臘廣去一以為首首接劍把處廣而圍之身長五其莖長

重九銜謂之上制上士服之身者去劍柄而言也身長四其莖長重七銜謂之

中制中士服之身長三其莖長重五銜謂之下制下士服之周禮

今劍或絕側羸文齧缺卷銜而稱以頊襄之劍則貴人爭帶之琴或

撥刺枉撓。濶解漏越。而稱以楚莊之琴。側室爭鼓之。苗山之鋌。羊頭之銷。雖水斷龍舟。陸割兕甲。莫之服帶。山桐之琴。澗梓之腹。雖鳴廉隅。修營唐牙。莫之鼓也。淮南子

世稱利劍有千金之價。棠谿魚腸之屬。龍泉太阿之輩。其本鋌山中。之恒鐵也。冶工鍛鍊成。而銘利。豈利劍之鍛與鍊。乃異質哉。工良師巧。鍊數至也。試取東下直一金之劍。更熟鍛鍊。足其火齊。其銘猶千金之劍也。夫鐵石天然。尚為鍛鍊者。變易故質。况人含五常之性。賢聖未知。熟鍛鍊耳。奚患性之不善哉。論衡

顓頊高陽氏有畫影劍。騰空劍。若四方有兵。此劍飛赴。指其方則克。

未用時。在匣中。常如龍虎吟。拾遺記

王子者。帝侖也。曾詣鍾山。獲九化十變經。以隱遁。日月遊行星辰。後一旦疾崩。營塚在渤海山。夏中衰時。有發王子墓者。室中無所有。唯見一劍。在北寢上。自作龍鳴虎嘯之聲。人遂無敢近者。真譜

夏禹子帝啓。在位十年。以庚戌八年鑄一銅劍。長三尺九寸。後藏之秦望山。腹上刻二十八宿文。有背面面文。為星辰背記。山川日月。古今

刀劍錄

啓子太康。在位二十九年。歲在辛卯。三月春。鑄一銅劍。上有八字。面長三尺二寸。頭方。古今刀劍錄

孔甲在位三十一年。以九年歲次甲辰。採牛首山鐵鑄一劍。銘曰夾。
古篆書。長四尺一寸。
古今刀劍錄

殷太甲在位三十二年。以四年歲次甲子。鑄一劍。長二尺。銘曰定光。
古文篆書。
古今刀劍錄

武丁在位五十九年。以元年歲次戊午。鑄一劍。長三尺。銘曰照膽。
古文篆書。
古今刀劍錄

周昭王瑕在位五十一年。以二年歲次壬午。鑄五劍。各投五嶽。銘曰
鎮嶽尚方。古文篆書。長五尺。
古今刀劍錄

眉間赤名。赤鼻父。干將。毋莫邪。父為晉王作劍。藏雄。送雌。語其妻曰。

吾藏劍在南山之陰。北山之陽。松生石上。劍在其中矣。君若覺殺我。爾生男。以告之。乃至。君覺殺干將。妻從生男。名赤鼻。具以告之。赤鼻斫南山之松。不得劍。於屋柱中得之。晉君夢一人。眉廣三尺。辭欲報讎。購求甚急。乃逃朱興山。道逢一客。客問曰。子眉間赤乎。答曰。是也。客曰。吾能為子報讎。赤曰。父無分寸之罪。枉被荼毒。君今惠念。何所用耶。客曰。須子之頭。并子之劍。赤乃與頭。客與王。王大賞之。即以鑊煮其頭。七日七夜不爛。客曰。此頭不爛者。王親臨之。王即視之。客於後以劍斬王頭。入鑊中。二頭相齧。客恐赤不勝。自以劍擬頭。入鑊中。三頭相咬。七日後。一時俱爛。乃分葬之。名曰三王家。
列異傳

闔閭請干將鑄作名劍二枚。干將者，吳人也。與歐冶子同師，俱能為劍。越前來獻三枚。闔閭得而寶之，以故使劍匠作為二枚。一曰干將，二曰莫邪。莫邪，干將之妻也。干將作劍，采五山之鐵精，六合之金英，候天伺地，陰陽同光，百神臨觀，天氣下降，而金鐵之精不銷淪流。於是干將不知其由，莫邪曰：子以善為劍，聞於王，使子作劍，三月不成，其有意乎？干將曰：吾不知其理也。莫邪曰：夫神物之化，須人而成。今夫子作劍，得無得其人而後成乎？干將曰：昔吾師作冶，金鐵之類，不銷，夫妻俱入冶鑪中，然後成物。至今後世，即山作冶，麻經蕪服，然後敢鑄金於山，今吾作劍，不變化者，其若斯耶？莫邪曰：師知爍身以成。

物吾何難哉。於是干將妻乃斷髮剪爪，投於鑪中，使童女童男三百人，鼓橐裝炭，金鐵乃濡，遂以成劍。陽曰：干將，陰曰：莫邪。陽作龜文，陰作漫理。干將匿其陽，出其陰而獻之。闔閭甚重，既得寶劍，適會魯使季孫聘於吳，闔閭使掌劍大夫以莫邪獻之。季孫拔劍之鏗，中缺者大如黍米，歎曰：美哉劍也。雖上國之師，何能加之。夫劍之成也，吳霸有缺則亡矣。我雖好之，其可受乎？不受而去。闔閭既寶莫邪，復命於國中作金鉤，令曰：能為善鉤者，賞之百金。吳作鉤者甚衆，而有人貪王之重賞也，殺其二子，以血釀金，遂成二鉤，獻於闔閭。請官門而求賞。王曰：為鉤者衆，而子獨求賞，何以異於衆？夫子之鉤乎？作鉤者曰：

吾之作鈎也。貪而殺二子。疊成二鈎。王乃舉衆鈎以示之。何者是也。王鈎甚多。形體相類。不知其所在。於是鈎師向鈎而呼。二子之名。吳鴻扈稽。我在於此。王不知汝之神也。聲絕於口。兩鈎俱飛着父之胸。吳王大驚曰。嗟乎。寡人誠負於子。乃賞百金。遂服而不離身。吳越春秋昔者越王句踐有寶劍五。聞於天下。客有能相劍者。名薛燭。王召而問之曰。吾有寶劍五。請以示之。薛燭對曰。愚理不足以言。大王請不得已。乃召掌者。王使取毫曹。薛燭對曰。毫曹非寶劍也。夫寶劍五色。並見。莫能相勝。毫曹已擅名矣。非寶劍也。王曰。取巨闕。薛燭曰。非寶劍也。寶劍者。金錫和銅而不離。今巨闕已離矣。非寶劍也。王曰。然。巨

闕初成之時。吾坐於露壇之上。宮人有駕白鹿而過者。車奔鹿驚。吾引劍而指之。四驚上飛揚。不知其絕也。穿銅釜。絕鐵鏃。胥中決如梁。米故曰。巨闕。王取純鈎。薛燭聞之。忽如敗。有頃。懼如悟。下階而深進。簡衣而坐。望之手。振拂揚其華。梓如芙蓉。始出。觀其鈇爛如列星之行。觀其光。渾渾如水之溢於塘。觀其斷。巖巖如瑣石。觀其才。煥煥如冰釋。此所謂純鈎耶。王曰。是也。客有直之者。有市之鄉。二駿馬千匹。千戶之都。二可乎。薛燭對曰。不可。當造此劍之時。赤堇之山破而出。錫若耶之溪。涸而出。銅雨師掃灑。雷公擊橐籥。龍捧鑪。天帝裝炭。太一下觀。天精下之。歐冶乃因天之精神。悉其技巧。造為大刑三。小刑

二。一曰湛盧。二曰純鈞。三曰勝邪。四曰魚腸。五曰巨闕。吳王闔閭之時得其勝邪魚腸湛盧。闔閭無道。子女死。殺生以送之。湛盧之劍去之如水行。秦過楚楚王卧而寤。得吳王湛盧之劍。將首魁漂而存焉。秦王聞而求。不得。與師擊楚。曰與我湛盧之劍。還師去。汝楚王不與。闔閭又以魚腸之劍刺吳王僚。使披腸夷之甲三事。闔閭使專諸為秦炙魚者。引劍而刺之。遂弒王僚。此其小試於敵邦。未見其大用於天下也。今赤董之山已合。若耶溪深而不測。群神不下。歐冶即死。雖復傾城量金珠玉。竭河猶不能得此一物。有市之卿。二駿馬千匹。千戶之都。二何足言哉。楚王召風胡子而問之。曰寡人聞吳有千將越。

有歐冶子。此二人甲世而生。天下未嘗有精誠上通天。下為烈士。寡人願齊邦之重寶。皆以奉子。因吳王請此二人作鐵劍可乎。風胡子曰善。於是乃令風胡子之吳。見歐冶子。干將使人作鐵劍。歐冶子干將鑿茨山。洩其溪。取鐵英。作為鐵劍三枚。一曰龍淵。二曰泰阿。三曰工布。畢成。風胡子奏之。楚王。楚王見此三劍之精神。大悅。風胡子問之曰。此三劍何物所象。其名為何。風胡子對曰。一曰龍淵。二曰泰阿。三曰工布。楚王曰。何謂龍淵。泰阿。工布。風胡子對曰。欲知龍淵。觀其水。女登高山。臨深淵。欲知泰阿。觀其鉞。翼如流水之波。欲知工布。鉞從文起。至脊而止。如珠不可衽。文如流水不絕。譬鄭王聞而

求之。不得。興師圍楚之城。三年不解。倉穀粟索。庫無兵革。左右群臣。賢士莫能禁止。於是楚王聞之。引泰阿之劍。登城而麾之。三軍破敗。士卒迷惑。流血千里。猛獸歐瞻。江水折揚。晉鄭之頭。畢白。楚王於是。大悅。曰。此劍威耶。寡人力耶。風胡子對曰。劍之威也。因大王之神。楚王曰。夫劍鐵耳。固能有精神若此乎。風胡子對曰。時各有使然。軒轅神農赫胥之時。以石為兵。斷樹木為宮室。死而龍臧。夫神聖主使然。至黃帝之時。以玉為兵。以伐樹木為宮室。鑿地。夫玉亦神物也。又遇聖主使然。死而龍臧。禹穴之時。以銅為兵。以鑿伊闕。通龍門。決江。導河。東注於東海。天下通平。治為宮室。豈非聖王之力哉。當此之時。作

鐵兵。威服三軍。天下聞之。莫敢不服。此亦鐵兵之神。大王有聖德。楚

王曰。寡人聞命矣。

越絕書

越王問相國范蠡曰。孤有報復之謀。水戰則乘舟。陸行則乘輿。舟之利。損於兵弩。今子為寡人謀事。莫不謬者乎。范蠡對曰。臣聞古之聖君。莫不習戰用兵。然行陣隊伍。軍鼓之事。吉凶決在其工。今聞越有處女。出於南林。國人稱善。願王請之。立可見。越王乃使聘之。問以劍戟之術。處女將北見於王道。逢一翁。自稱曰。袁公。問於處女。吾聞子善劍。願一見之。女曰。妾不敢有所隱。唯公試之。於是袁公即杖筵。筵竹。竹枝上頤。橋未墜地。女即捷。未袁公則飛上樹。變為白猿。遂

別去見越王。越王問曰：夫劍之道，則如之何？女曰：妾生深林之中，長於無人之野，無道不習，不達諸侯竊好擊之道，誦之不休。妾非受於人也，而忽自有之。越王曰：其道如何？女曰：其道甚微而易，其意甚幽而深。道有門戶，亦有陰陽。開門閉戶，陰衰陽興。凡手戰之道，內定精神，外示安儀。見之似好婦，奪之似懼虎。布形候氣，與神俱往。不聞斯道者，一人當百人，當萬。王欲試之，其驗即見。越王即加女號，號曰越女。乃命五板之墮，長高習之。教軍士當世勝越女之劍。越絕書衛靈公晝寢而起，志氣益衰，使人馳召勇士公孫棼。道遭行人卜商，卜商曰：何驅之疾也？對曰：公晝寢而起，使我召勇士公孫棼。子夏曰：

微帽而勇若棼者可乎？御者曰：可。子夏曰：載我而返。至，君曰：使子召勇士何為？召儒使者曰：行人曰：微帽而勇若棼者可乎？臣曰：可。即載與來。君曰：諾。延先生上，趣召公孫棼至。入門，杖劍疾呼曰：卜商，我存若頭。子夏顧咄之曰：咄！內劍。吾將與若言勇。於是君令內劍而上。子夏曰：來。吾嘗與子從君，而西見趙簡子。簡子披髮杖矛，而見我。君我從十三行之後，趨而進，曰：諸侯相見，不宜不朝服。將以頸血濺君之服矣。使反朝服，而見吾君子耶？我耶？棼曰：子也。子夏曰：子之勇不若我一矣。又與子從君，而東至阿。遭齊君重鞞，而坐。吾君單鞞而坐。我從十三行之後，趨而進，曰：禮。諸侯相見，不宜相臨以勢。掄其一鞞而

去之者。子耶我耶。悞曰。子也。子夏曰。子之勇。不若我二矣。又與子從君於囿中。於是兩寇有逐我君。拔矛下格。而還。子耶我耶。悞曰。子也。子夏曰。子之勇。不若我三矣。所貴為士者。上攝萬乘。下不敢傲乎匹夫。外立節於敵。不侵擾。內禁殘害。而君不危殆。是士之所長。君子之所致貴也。若夫以長掩短。以衆暴寡。凌轢無罪之民。而成威於閭巷之間者。是士之甚毒。而君子之所致惡也。衆之所誅。鋤也。夫何以論勇於人主之前哉。於是靈公避席。拍手曰。寡人雖不敏。請從先生之勇。韓詩外傳

經侯往適衛。太子左帶羽玉。具劔。右帶環珮。左光照。右右光照。左坐。

有頃。太子不視也。又不問也。經侯曰。魏國亦有寶乎。太子曰。有。經侯曰。其實何如。太子曰。主信臣忠。百姓上戴。此魏之寶也。經侯曰。吾所問者。非是之謂也。乃問其器而已。太子曰。有。徒師涓治魏。而市無預。價。却辛治陽。而道不拾遺。芒卯在朝。而四鄰賢士無不相因而見。此三大夫。乃魏國之大寶。於是經侯默然不應。左解玉具。右解環珮。委之坐。愆然而起。默然不謝。趨而出。上車。驅去。魏太子使人操劔。珮逐。與經侯使告曰。此寒不可衣。飢不可食。無為遺我賊。說苑魯石公劔。迫則能應。感則能動。沕穆無窮。變無形像。優柔委從。如影與響。如麗之守戶。如輪之逐馬。響之應。影之像。形也。閭不及。韜呼。

不及吸。足舉不及集。相離若蟬翼。尚在肱北。此善當敵者也。未及夫折衝於未形之前者。揖讓乎廟堂之上。而施惠乎百萬之民。故君則無變動。戰則不血。亦其湯武之兵與。說苑
太公之闕。文王之錄。莊君之芻。闔閭于將莫邪。巨闕辟閭。此皆古之良劍也。然而不加砥礪。則不能斷。荀子
蜚景之劍。威奪白日。氣盛紫蜺。以之割穫。則其與劓也。無擇及夫。凶邪流毒。沸涓不請。加之運掌之上。則千里之內。不留行矣。亢倉子
昆吾山。其下多赤金色。如火。昔黃帝伐蚩尤。陳兵於此地。鍊石為銅。銅色青而利。泉水赤。山艸木皆劓。利土亦鋼。而精至。越王勾踐使工

人以白馬白牛祠昆吾之神。採金鑄之。以成八劓之精。一名揜日。以之指日。則光晝暗。金陰也。陰盛則陽滅。二名斷水。以之割水。開即不合。三名轉魄。以之指月。蟾兔為之倒轉。四名懸翦。飛鳥遊過。觸其刃。如斬截焉。五名驚鯢。以之泛海。鯨鯢為之深入。六名滅魂。挾之夜行。不逢魑魅。七名却邪。有妖魅者見之。則伏。八名真剛。以切玉斷金。如削土才矣。以應八方之氣。鑄之也。其山有獸。大如兔。毛色如金。食土下之丹石。深穴地。以為窟。亦食銅鐵。膽腎皆如鐵。其雌者色白如銀。昔吳國武庫之中。兵刃鐵器。俱被食盡。而封署依然。王令檢其庫。穴獵得雙兔。一白一黃。殺之。開其腹。而有鐵膽腎。方知兵刃之鐵為兔

所食。王乃召其劍工。令鑄其膽腎以為劍。一雌一雄。號于將者雄。號莫邪者雌。其劍可以切玉斷犀。王深寶之。遂霸其國。拾遺記
梁國多池沼。時池中出神劍。到今其民像而作之。號大梁氏之劍。水經注

射射人掌國之三公。孤卿大夫之位。三公北面。孤東面。卿大夫西面。其摯。三公執璧。孤執皮帛。卿執羔。大夫鴈。諸侯在朝。則皆北面。詔相其法。若有國事。則掌其戒令。詔相其事。掌其治達。以射法治射儀。王以六耦射。三侯三獲。三容。樂以騶虞。九節五正。諸侯以四耦射。二侯二獲。一容。樂以狸首。七節三正。孤卿大夫以三耦射。一侯一獲。一容。

樂以采蘋。五節二正。士以三耦射。彘侯一獲。一容。樂以采芣。五節一正。周禮

天子所以親射何。助陽氣達萬物也。春氣微弱。恐物有空塞。不能自達者。夫射自內發。外貫。堅入剛象物之生。故以射達之也。含文嘉曰。天子射熊。諸侯射麋。大夫射虎豹。士射鹿豕。天子所以射熊何。示服猛巧佞也。諸侯射麋者。示達迷惑人也。麋之言迷也。大夫射虎豹者。示服猛也。士射鹿豕者。示除害也。各取德所能服也。侯者以布為之。何用人事之始也。本正則末正矣。白虎通
天子射百二十步。諸侯九十步。大夫七十步。士五十步。明尊者所服。

遠也。卑者所服近也。白虎通

羿以善射服事先王。乃命司衡賜以累矰彤弓蒿矢。羿是以去下地。

之白難而民得以佚。白雉完頑為亂之人如封豕長蛇之類皆其號名爾

許氏云。羿臣堯。河伯溺然人。羿射其左目。風伯壞其室屋。羿中膝。其

羿五歲。父母與之入山。處之木下。以待蟬鳴。選欲取之。而群蟬俱鳴。

遂捐而去。羿為山間所養。年二十。習於弓矢。仰天嘆曰。我将射四方。

矢至吾門止。因捍弓射矢。徑至羿之門。乃隨矢去。括地象

羿事夏王。王命射於方豕之皮。征南之的。曰中之。賞子萬金。不中則

削十邑。羿援矢而色蕩。射之。矢逸。再之。又不中焉。王謂傅彌仁曰。斯

羿也。發無不中。而今也不中。何以對。曰。若羿者。喜懼之為災。而萬金

為之患也。人能遺其喜懼之私。若萬金之患。則天下亡愧於羿矣。上

曰善。吾乃今知亡欲之道矣。符子

帝羿與吳賀北游。賀使羿射雀。曰。生之乎。殺之乎。賀曰。射其左目。羿

引弓射之。誤中右目。抑首而愧。終身不忘。帝王世紀

甘蠅古之善射者。穀子而獸。伏鳥下。弟子名飛衛。學射於甘蠅。而巧

過其師。紀昌者。又學射於飛衛。飛衛曰。爾先學不瞬。而後可言射矣。

紀昌歸。偃卧其妻之機下。以目承牽絃。二年之後。雖錐末倒背而不

瞬也。以告飛衛。飛衛曰。未也。亞學視。而後可視。小如大。視微如著。而

後告我。昌以菴懸風於牖。南面而望之。旬日之間。浸大也。三年之後。如車輪焉。以觀餘物。皆丘山也。乃以燕角之弧。朔蓬之箛。射之。貫風之心。而懸不絕。以告飛衛。飛衛高蹈拊膺曰。汝得之矣。紀昌既盡衛之術。計天下之敵已者一人而已。乃謀殺飛衛。相遇於野。二人交射。中路矢鋒相觸。而墜於地。而塵不揚。飛衛之矢先窮。紀昌遺一矢。既發。飛衛以棘刺之端。扞之。而無差焉。於是二子泣而投弓。相拜於塗。請為父子。尅臂以誓。不得告術於人。列子

逢蒙之弟子曰鴻超。怒其妻而怖之。射其目。矢來注眸子。而睚不睫。矢墜地。而塵不揚。列子

范蠡進善射者陳音。音楚人也。越王請音而問曰。孤聞子善射。道何所生。音曰。臣楚之鄙人。嘗步於射術。未能悉知其道。越王曰。然。願子一二其辭。音曰。臣聞孺生於子。子生於彈。彈起古之孝子。越王曰。孝子彈者。柰何。音曰。古者人民朴質。饑食鳥獸。渴飲霧露。死則裹以白茅。投於中野。孝子不忍見父母為禽獸所食。故作彈以守之。絕鳥獸之害。故歌曰。斷竹續竹。飛土逐宍。之謂也。於是神農皇帝。弦木為弧。剡木為矢。弧矢之利。以威四方。黃帝之後。楚有孤父。孤父者。生於楚之荆山。生不見父母。為兒之時。習用弓矢。所射無脫。以其道傳於羿。羿傳逢蒙。逢蒙傳於楚琴氏。琴氏以為弓矢不足以威天下。當是之

時諸侯相伐。兵刃交錯。弓矢之威。不能制服。琴氏乃橫弓着臂。施機設樞。加之以力。然後諸侯可服。琴氏傳之。楚三侯。所謂句亶鄂童人。號彘。吳。魏。漢也。自楚之三侯傳至靈王。自靈王之後。射道分流。百家能人。用莫得其正。臣前人受之於楚。五世於臣矣。臣雖不明其道。唯王試之。越王曰。弩之狀何法焉。陳音曰。郭為方城。守臣子也。教為人君。命所起也。牙為執法。守吏卒也。牛為中將。主內裏也。閔為守禦。檢去止也。錡為侍從。聽人主也。臂為道路。通所使也。弓為將軍。主重負也。弦為軍師。禦戰士也。矢為飛客。主教使也。衛為副使。正道理也。又為受教。知可否也。縹為都尉。執左右也。敵為百死不得駭也。鳥

不及飛。獸不暇走。弩之所向。無不死也。臣之愚劣。道悉如此。越王曰。願聞正射之道。音曰。臣聞正射之道。道衆而微。古之聖人射。弩未發。而前名其所中。臣未能如古之聖人。請悉其要。夫射之道。身若戴板。頭若激卵。左蹠右足。橫左手。若附枝。右手若抱兒。舉弩望敵。翕心咽烟。與氣俱發。得其和平。神定思去。去止分離。右手發機。左手不知。一身異教。豈况雄雌。此正射持弩之道也。願聞望敵儀表。投分飛矢之道。音曰。夫射之道。從分望敵。合以參連。弩有斗石。矢有輕重。石取一兩。其數乃平。遠近高下。求之銖分。道要在斯。無有遺言。越王曰。善。盡子之道。願子悉以教吾國人。音曰。道出於天。事在於人。人之所習。無

有不神。於是乃使陳音教士習射於北郊之外。三月軍士皆能用弓。弩之巧。陳音死。越王傷之。葬於國西。號其葬所曰陳音山。吳越春秋空石之中有人焉。其名曰解。其為人也善射。以好思耳目之欲。接則敗其思。蚊虻之聲聞則挫其精。是以關耳目之欲。而遠蚊虻之聲。閑居靜思則通思。仁若是可謂微矣。荀子李悝為上地守。而欲人之善射也。乃下令曰。人之有狐疑之訟者。令之射的。中之者勝。不中者負。令下而人皆習射。及與秦人戰。大敗之。以人之善戰射也。韓子

弓。庭氏掌射國中之天鳥。若不見其鳥獸則以救日之弓。與救月之

矢。夜射之。若神也。則以大陰之弓。與枉矢射之。周禮

司弓矢。掌六弓四弩八矢之法。辨其名物。而掌其守藏。與其出入。中春獻弓。弩。中秋獻矢。箛。及其頒之。王弓。弧。弓。以授射甲。革。楛。質者。夾弓。庾。弓。以授射豨。侯。鳥獸者。唐弓。大弓。以授學射者。使者勞者。其矢箛。皆從其弓。凡弩。夾。庾。利。攻。守。唐。大。利。車。戰。野。戰。凡矢。枉。矢。絜。矢。利。火。射。用。諸。守。城。車。戰。殺。矢。鏃。矢。用。諸。近。射。田。獵。矰。矢。第。矢。用。諸。弋。射。恒。矢。庫。矢。用。諸。散。射。天子之弓。合九而成規。往。體。寡。來。體。多。則。合。多。往。體。多。來。體。寡。則。合。少。天子之弓。王。子。孤。子。也。其。體。諸。侯。合。七。而。成。規。諸。侯。之。弓。唐。弓。大。弓。不。甚。曲。故。合。九。子。而。成。一。規。也。其。體。稍。曲。故。合。七。子。而。成。一。規。大夫。合。五。而。成。規。大。夫。之。弓。夾。子。庾。子。也。其。體。愈。曲。故。合。五。子。而。成。一。規。士。合。三。而。成。

規士之弓半力也其体極曲故合三而成規句者謂之弊弓。凡祭祀共射牲之弓矢。澤共射樞質之弓矢。大射燕射共弓矢。如數并夾如數謂如當射者之數也并夾謂矢之高者以夾取也。大喪共明弓矢。凡師役會同頒弓弩各以其物。從授兵甲之儀。田弋充籠箠矢共矰矢。凡亡矢者弗用。則更周禮。弓人為弓。取六材必以其時。六材幹角筋膠絲漆也。六材既聚。巧者和之。幹也者以為遠也。角也者以為疾也。筋也者以為深也。膠也者以為和也。絲也者以為固也。漆也者以為受霜露也。凡取幹之道。七柘為上。檟次之。檟桑次之。楛次之。木瓜次之。荆次之。竹為下。凡相幹。欲赤黑而陽聲。赤黑則細心。陽聲則遠根。凡析幹。射遠者用勢。射深者用直。居

之道。菑栗不弛。則弓不發。菑加功以治者栗緊密也弛邪行也以路不邪而文理不絕則弓之發傷無自而起矣。凡相角。秋綱者厚。綱即春綱者薄。雅牛之角直而澤。老牛之角紕而昔。紕繩之絞轉昔雜亂也。疾疾陰中。瘠牛之角無澤。角欲青白而豐末。夫角之本。感於剗。而休於氣。是故柔柔故欲其執也。白也者執之徵也。疾久病也牛久病則角之中必傷動本根下也感色者正生氣所煦而為曲勢也而角根下之白。夫角之中。恒當弓之畏。畏也者必撓。撓故欲其堅也。青也者。堅之徵也。撓動也夫角之中常用於堅則張時必撓動而易折撓動故欲其堅也而角中之青色者正堅而難折之驗也。夫角之末。遠於剗而不休於氣。是故脆脆故欲其柔也。豐末也者。柔之徵也。角長二尺有五寸

廣雅釋義

卷十一

十五

三色不失理。謂之牛戴牛。三色者本白中青而未豐也。角之長二尺五寸而三色又皆不失乎道理。則此牛所戴之角有如又戴一牛之角也。蓋謂此角凡相膠。欲朱色而昔昔也。之貴以一牛之角備有同兩牛之角備耳。者深瑕而澤。深入之瑕表。表俱有文。鼠膠黑魚膠餌。犀膠黃。凡昵之類不能方。餌謂其色如凡相筋欲小簡而長。大結而澤。簡條也。結束也。小簡而長。大結而澤。則其為獸必剽。以為弓。則豈異於其獸。筋欲散之散。散之散。猶云嚼之。又漆欲測。絲欲沈。測猶清也。沈如得此六材之全。然後可以為良。凡為弓。冬析幹。而春液角。夏治筋。秋合三材。寒奠體。冰析滯。冬析幹。則易。尊定也。辭者弓。冬而寒。則膠堅。納之藥中。以定其往來之辭也。滯漆也。大寒水堅之時。然後破析其漆。而用之。則雖其乾。稍遲而漆愈老。則堅固也。於幹

則其時而折之。春液角。則合。夏治筋。則不煩。秋合三材。則合。寒奠體。則張不流。冰析滯。則審環。春被弦。則一年之事。蘇已定。則張之而不。也。漆其四邊。可以回環。審定不復有所變動也。一析幹必倫。析角無。年之事。若被弦於春。候。暮而後用其精如此。邪斷。目必茶。斷目不茶。則及其大。修也。筋代之受病。茶當作舒。大夫。目也者。必彊。彊者在內。而摩其筋。夫筋之所由。憺。怕由此作。憺。絕起。而絕斷也。夫此節目。必剛強。剛強者在內。而筋之柔。弱者在內。以剛摩柔。則筋有絕起之患。常始於此。故角三液而幹。再液。厚其幫。則木堅。薄其幫。則需。幫。弓中裨也。謂幹上幫貼之木。木。其力軟也。是故厚其液。而節其幫。約之不皆約。疏數必俾。斷擊必中。膠之必均。斷擊不中。膠之不均。則及其大修也。角代之受病。約也。

通一弓之內或以絲約束之亦有不加約束處疏稀也數密也年春也約之稀密必齊擊致也致力以修治也斷其聲必使得中施其膠均飾夫懷膠於內而摩其角夫角之所由挫恒由此作凡居角長者以次需恒角而短是謂逆撓居角謂當弓之限曲處也角之長者居於限曲處而其短者居於箭也恒盡也盡其角而短不及兩端之引之則縱釋之則不校恒角而達譬如終非弓之利也按疾也扯引其弦則其角縱而不受力舍放其弦則於兩箭則引發之時譬如此弓長繫住之今夫菱解中有變焉故校而放不去非考之所宜也提之言其遲耳艾鮮中謂弓限與云箭用力骨交接處也變異也引弓則於挺臂中有艾鮮中謂弓限與云箭用力骨交接處也變異也引弓則於挺臂中有拊馬故剽挺直也直臂中乃弓之把處也拊者把處兩畔有側骨恒也剽亦疾也把處兩畔側骨助弓力故發矢剽疾也

角而達引如終繼非弓之利橋幹欲執於火而無羸橋幹同橋角也羸過也

欲執於火而無燂引筋欲盡而無傷其力鬻膠欲孰而水火相得然則居早亦不動居濕亦不動苟有賤工必因角幹之濕以為之柔善者在外動者在內雖善於外必動於內雖善亦弗可以為良矣凡為弓方其峻而高其拊長其畏而薄其敬宛之無已應峻謂箭也人所屈也謂引之不止常應弦而不罷也下拊之弓末應將興為拊而發必動於綱弓而羽綱末應將發下卑小也末猶箭也綱接中也羽讀將動也拊與接中相為體用拊既發而接中必動接中動則緩則箭應弦而角幹將發動之矣此中言拊之不可不高也弓有六材焉維幹強之張如流水維體防之引之中參維體防之者必納而法去弓有一尺引之則又寸二尺是謂中三也維角定之欲宛而無負弦引之如環釋之

無失體如環。定正也。必其用角之正也。負弦辟疾也。角以附幹而支。釋其弦而張之。則體均而無難。易有如環之圓。馬材美。工巧為之時。謂之參均。角不勝幹。幹不勝筋。謂之參均。量其力有參均。筋之力而。又以絲漆膠為均者。參謂之九和。九和之弓。角與幹權。筋三侷。膠三。等也。鈔即錢。弓長六尺。有六寸。謂之上制。上士服之。弓長六尺。有三寸。謂之中制。中士服之。弓長六尺。謂之下制。下士服之。凡為弓。各因其君之躬志。慮血氣豐肉而短。寬緩以茶。若是者為之危弓。危弓為之安。矢骨植以立。忿執以奔。若是者為之安弓。安弓為之危矢。其人

安其弓安。其矢安。則莫能以速中。且不深。其人危。其弓危。其矢危。則莫能以慮中。往體多來體寡。謂之夾。庾之屬。利射侯與弋。往體寡來體多。謂之王弓之屬。利射革與質。往體來體若一。謂之唐弓之屬。利射深。大和無濇。其次筋角皆有濇。而深。其次有濇而疏。無也。疏謂兩邊有濇。但疏不皆有也。其次角無濇。合濇若背手文。角無濇。謂限裏無也。漆處若人合手。角環濇。牛筋黃濇。麋筋斤。驥濇。和弓。穀摩。環濇。謂限背文相應也。角環濇。牛筋黃濇。麋筋斤。驥濇。和弓。穀摩。環濇。謂限也。和猶調也。資泉定也。牛筋之漆。如麻子文也。斤。獲曲。蟲謂之句弓。詳察曰。覆極善曰。至角獨善。而筋覆之。而幹至。謂之侯弓。角善幹又善。而筋獨未覆之。而筋至。謂之深弓。非特角善。而筋亦善。可以射侯。謂之侯弓。覆之。而筋至。謂之深弓。善故疾。而遠。其中必

數音吉

十一弓

十八

深故曰深
弓。周禮

天子彫弓。諸侯彤弓。大夫黑弓。荀子

少皞生般。始為弓矢。山海經

夷羿作弓。牟夷作矢。黃帝作弩。荀子

敏弱鉅黍古之良弓也
荀子

齊景公使人為弓。三年乃成。得弓而射。不穿三札。景公怒。將殺子人。

子人之妻。往見景公曰。此弓者。太山之南。烏號之柘。驛舟之角。荆麋

之筋。河魚之膠也。四物者。天下之練材也。不宜穿札之少如此。且君

聞奚公之車。不能獨走。莫邪維利。不能獨斷。必有以動之。夫射之道。

在手若附枝。掌若握卵。右手發之。左手不知。此蓋射之道。景公以為

儀而射之。穿七札。子人之夫立出矣。韓詩外

齊政魯。子貢見哀公。請求救於吳。公曰。奚先。君寶之用。子貢曰。使吳

責吾寶。而與我師。是不可恃也。於是。以揚幹麻筋之弓。六往。子貢謂

吳王曰。齊為無道。用使周公之後。不血食。且魯賦五百。邾賦三百。不

識。以此益齊。吳之利。與非與。吳王懼。乃與師救魯。說苑

宋景公使子人為弓。九年乃成。公曰。何其遲也。對曰。臣不復見君矣。

臣之精。盡於弓矣。猷弓而歸。三日死。景公登虎圈之臺。援弓東面。而

射之。殞于孟霜之山。集于彭城之東。餘勢逸勁。猶餘于石梁。關子

矢人為矢。鏃矢參分。第矢參分。一在前。二在後。鏃矢候敵近而射也。第矢當作殺。而射殺。可配箭筈三分之一。故以此箭筈前有三分。分之二也。蓋此二箭之鏃。最重。可配箭筈三分之一。故以此箭筈前有三分。分之二也。蓋此二箭之鏃。最也。兵矢田矢五分。二在前。三在後。兵矢謂枉矢。挈矢也。枉矢取流星。可以田。田矢謂繒矢也。繒矢結鐵於矢。以網飛禽之足也。五分者。五分。分之二也。比三箭之鏃。其鏃比鏃殺差小。重可配箭筈五分之一。分之二也。比三箭前有三箭。殺矢七分。三在前。四在後。第矢以七分均之。分之二也。比三箭前有三箭。殺矢七分。三在前。四在後。三分在前。四分在後。後其鏃又差參分其長。而殺其一。五分其長。而羽其一。三分其箭筈。短者故也。謂箭筈長三尺。殺其前一尺。以容箭鏃之足。以其等厚為前五分。其三尺之長。而羽其一。分者謂羽長六寸也。以其等厚為之。羽深。其箭筈之輕重。以為羽之淺深也。量水之以辨其陰陽。試之以於竹之陰陽。陰夾其陰陽。以設其比。此者箭之兩傍也。夾其左右。夾其沈而陽浮也。

種音聲

種音聲
東家說也

比以設其羽。參分其羽。以設其刃。則雖有疾風。亦弗之能憚矣。刃長寸。圍寸。鏃十之重。三坑。音坑。坑稱兩名。以漆和灰而繫也。前弱則俛。後弱則翔。中弱則紆。中強則揚。羽豐則遲。羽殺則捷。是故夾而搖之。以眡其豐殺之節也。夾而搖者。以指夾矢而搖之。以知矢之輕重也。橈之以眡其鴻殺之稱也。橈者。以指凡相。箭欲生而搏。同搏欲重。同重節欲疏。同疏欲臬。臬者。用之欲其槓。如栗者。用之欲其槓。如

函。函人為甲。犀甲七屬。兕甲六屬。合甲五屬。屬。謂甲之葉。犀甲。壽百年。兕甲。壽二百年。合甲。壽三百年。凡為甲。必先為容。然後制革。容。謂之。權其上。旅與其下。旅而重。若一。權度也。上旅。腰以上也。下旅。腰以下也。重若一者。上下等長短也。

空讀孔

也以其長為之圍。凡甲鍛不擊則不堅。已散則撓。鍛煉草也擊之言致也撓曲也煉之

齒相切

也。凡察革之道。眠其鑽空欲其窻也。眠其裏欲其易也。眠其裏欲其易也。眠其鑽空欲其窻也。眠其裏欲其易也。眠其鑽空欲其窻也。

斷者著之於身

眠其鑽空而窻則革堅也。眠其裏而易則材更也。眠其鑽空而窻則革堅也。眠其裏而易則材更也。

質故曰材更也

眠其裏而直則制善也。夔之而約則周也。眠其裏而直則制善也。夔之而約則周也。

音開

聞鞞之甲。武王所以克商也。治氏為戈。廣二寸內倍之。胡三之。援四之。內胡以下接秘者也。胡者鋒之曲而旁出者也。

援亦之直而已。倨則不入。已句則不決。已倨則不入者謂胡大直可也。已句則不決者謂胡太曲可也。

以鈞而己。以之斫人則不決也。長內則折前。短內則不疾。是故倨句

外博。胡以內過長則援短引之。則與胡並鈞。故折前胡以內過短則

無此。四重三埒。周禮。病也。

戈有旁出者為句。了亦名胡。了。玉海。

旗。充幅曰旒。繼旒曰旆。注旄首曰旌。有鈴曰旂。錯鳥華曰旗。因章曰

旂。爾雅。守城之法。木為蒼旗。火為赤旗。薪樵為黃旗。石為白旗。水為黑旗。食

為藹旗。死士為蒼鸞之旗。競士為虎旗。多卒為雙兔旗。吾人男女為

旗。爾雅。守城之法。木為蒼旗。火為赤旗。薪樵為黃旗。石為白旗。水為黑旗。食

垂旗。弩為狗旗。盾為羽旗。車戟為柞旗。墨子

天賜武王黃鳥之旗。墨子

芊尹文者。荆之歐鹿菟者也。司馬子期。獵於雲夢。載旗之長拖地。芊尹文拔劔齊諸軫而斷之。貳車抽子於張。援矢於箭引而未發也。司馬子期伏軾而問曰。吾有罪於夫子乎。對曰。臣以君旗拽地。故曰國君之旗齊於軾。大夫之旗齊於軾。今子荆國有名大夫而載三等文之斷也。不亦可乎。子期悅。載之王。王曰。吾聞有斷子之旗者。其人安在。吾將殺之。子期以文之言告王。王悅。使文為江南令。而大治。說苑
諸軍器 伏犧之臣共工始為步戰。及水攻。神農因造干戈。是戰矛斧。

蚩尤益以刀劍。而用馬戰。及火攻。軒轅始征四方。製八陣法。及涼觀。

又為甲冑雲梯樓櫓黃鉞車戰之具。鉦鏡鞞角之號。三苗始為伏兵。

禹制秣額。呂望始為船戰。專諸始造匕首。孫武造鐵蒺藜。漢匈奴作

鵲箭。諸葛亮造竹槍。物原

軒轅作柝。趙武靈王作刀斗。物原

軒轅作砲。呂望作銃。魏馬鈞製爆杖。隋煬帝益以火藥。禳戲。几遠作

砲鑿齒作楯。物原

軒轅因造弓矢。弩的。舜造弓袋。矢筒。殷臣薛侯製投壺。物原
越王乃被唐夷之甲。帶步光之劍。枕屈盧之矛。吳越春秋

乃奏牲賓。歌函鍾。舞大夏。以祭山川。乃奏夷則。歌小呂。舞大濩。以享先妣。乃奏無射。歌夾鍾。舞大武。以享先祖。凡六樂者。文之以五聲。播之以八音。凡六樂者。一變而致羽物及川澤之示。再變而致羸物及山林之示。三變而致鱗物及丘陵之示。四變而致毛物及墳衍之示。五變而致介物及土示。六變而致象物及天神。周禮
凡樂。圓鍾為宮。黃鍾為角。太簇為徵。姑洗為羽。雷鼓。鼗。孤。竹之管。雲和之琴瑟。雲門之舞。冬日至於地上之圜丘奏之。若樂六變則天神皆降。可得而禮矣。
凡樂。函鍾為宮。太簇為角。姑洗為徵。南呂為羽。靈鼓。靈鼗。孫竹之管。

空桑之琴瑟。咸池之舞。夏日至於澤中之方丘奏之。若樂八變則地示皆出。可得而禮矣。
凡樂。黃鍾為宮。大呂為角。太簇為徵。應鍾為羽。路鼓。路鼗。陰竹之管。龍門之琴瑟。九德之歌。九磬之舞。於宗廟之中奏之。若樂九變則人鬼可得而禮矣。凡樂事大祭祀宿縣。遂以鞀展之。王出入則令奏王夏。尸出入則令奏肆夏。牲出入則令奏昭夏。帥國子而舞。大饗不入牲。其他皆如祭祀。大射。王出入令奏王夏及射。令奏騶虞。詔諸侯以弓矢舞。王大食。三宥。皆令奏鍾鼓。王師大獻。則令奏愷樂。
凡日月食。四鎮五嶽崩。大傀異哉。諸侯薨。令去樂。大札。大凶。大裁。大

臣死。凡國之大憂。令地縣。凡建國。禁其淫聲。過聲。凶聲。慢聲。大喪。注
厥樂器。及莖藏樂器。亦如之。周禮

樂師掌國學之政。以教國子。小舞。凡舞有帔。舞有羽。舞有皇。舞有旄。
舞有干。舞有大人。舞有教。樂儀。行以肆。夏。趨以采。舞。車亦如之。環拜以鐘。
鼓為節。凡射。王以騶虞為節。諸侯以貍首為節。大夫以采蘋為節。士
以采芣為節。凡樂。掌其序事。治其樂政。凡國之小事。用樂者。令奏鐘
鼓。凡樂成。則告備。詔來。贄。臯。舞。及徹。帥。學士。而歌。徹。令。相。饗。食。諸。侯。
序。其。樂。事。令。奏。鐘。鼓。令。相。如。祭。之。儀。燕。射。帥。射。夫。以。弓。矢。舞。樂。出。入。
令。奏。鐘。鼓。凡。軍。大。猷。教。愷。歌。遂。倡。之。周禮

大胥掌學士之版。以待致諸子。春入學。舍采。合舞。秋頒學。合聲。以六
樂之會。正舞位。以序出入舞者。比樂官。展樂器。凡祭祀之用樂者。以
鼓。徵。學士。序。宮。中。之。事。周禮

小胥掌堂上之倣。令而比之。觸其不敬者。巡舞列。而撻其怠慢者。正
樂縣之位。王宮縣。諸侯軒縣。鄉大夫判縣。士特縣。辨其聲。凡縣。鍾。磬。
半為堵。全為肆。周禮

大師掌六律六同。以合陰陽之聲。陽聲。黃鍾。太簇。姑洗。蕤賓。夷則。無
射。陰聲。大呂。應鍾。南呂。函鍾。小呂。夾鍾。皆文之。以五聲。宮。商。角。徵。羽。
皆播之。以八音。金。石。土。革。絲。木。匏。竹。教六詩。曰風。曰賦。曰比。曰興。曰

棟音印
小鼓擊
之以引

雅曰頌。以六德為之木。以六律為之音。大祭祀。帥瞽登歌。令奏擊拊。下管播樂器。令奏鼓。棟大饗亦如之。大射帥瞽而歌。射節。大師執同律。以聽軍聲。而詔吉凶。同禮

小師掌教鼓。鼓。祝。敔。壎。簫。管。絃。歌。大祭祀。登歌。擊拊。下管。擊應鼓。徹歌。大饗亦如之。周禮

瞽。瞽。掌播鼓。祝。敔。壎。簫。管。絃。歌。諷誦詩。世真繫鼓。琴。瑟。掌九德六詩之歌。以役大師。周禮

眠。瞭。掌凡樂事。播鼓。擊頌。磬。笙。瑟。掌大師之縣。掌凡樂事。相瞽。射皆奏。其鐘。鼓。鑿。愷。亦如之。周禮

誦音衰
節音卷
注微也
律音請
聲迫也
甄音問
龜

凡聲。高聲。碁。正聲。緩。下聲。肆。破聲。散。險聲。飲。連聲。羸。微聲。箭。回聲。衍。後聲。符。弁聲。鬱。薄聲。甄。厚聲。石。周禮

凡為樂器。以十有二律為之。數度。以十有二聲為之。齊量。凡和樂亦如之。周禮

樂器重者從細。輕者從大。是以金尚羽。石尚角。瓦絲尚宮。匏竹尚徵。革木一聲。聲應相保。曰和。細大不踰。曰平。國語

聲樂之象。鼓大麗。鍾統實。磬廉制。竽笙簫和。篪箛發。猛。壎箎翁。博。瑟易良。琴婦好。歌清盡。舞意天道。蕪。鼓其樂之君耶。故鼓似天。鍾似地。磬似水。竽簫管箛似星辰。日月。鞀。祝拊。鼙。控。檣似萬物。曷以知舞之。

意曰目不自見耳不自聞也然而治俯仰誠信進退遲速莫不庶制
 畫筋骨之力以要鍾鼓俯會之節而靡有悖逆者衆積譁譁乎音此尚子
 宮謂之重商謂之敏角謂之經徵謂之迭羽謂之柳爾雅
 商者章也物成熟可章度也五行為金五常為義五事為言凡歸為
 臣角者觸也物觸地而出戴芒角也五行為木五常為仁五事為貌
 凡歸為民宮者中也居中央暢四方倡始施生為四聲網也五行為
 土五常為信五事為思凡歸為君徵者祉也物盛大而繁祉也五行
 為火五常為禮五事為視凡歸為事羽者宇也物聚藏宇下覆之也
 五行為水五常為智五事為聽凡歸為物廣雅

宮有信而侷意徵有禮而侷神鰥有仁而侷視商有義而侷魄羽有
 智而侷志宮弘以舒徵貶以疾鰥防而約商散而明羽展而虛路史
 凡聽徵如負豬豕覺而駭凡聽羽如鳴馬在野凡聽宮如牛鳴窟中
 凡聽商如離群羊凡聽角如雉登才以鳴音疾以清凡將起五音凡
 首凡首謂音先主一而三之四開以合九九一而三之即四也以是
之總先也九九之為以是生黃鍾小素之首以成宮素本宮八十一數生黃
八十一也分而益之以一為百有八為徵黃鍾之數本八十一益以三分之一
分而益之以一為百有八為徵不無有三分而去其乘適足以是生商不無有即有也乘亦二分之
十二是商有三分而復於其所以是成羽三分七十二而益其一
之數也

數有三分去其乘適足。以是成角。三分九十六去其一分餘六十四是角之數。管子

角者躍也。陽氣動躍。徵者止也。陽氣止。商者張也。陰氣開張。陽氣始降也。羽者紆也。陰氣在上。陽氣在下。宮者容也。含也。含容四時者也。

通白虎

凡十二律。黃鍾為宮。太簇為商。姑洗為角。林鍾為徵。南呂為羽。物以三成音。以五立三。與五如八。故卯生者八竅。律之初生也。寫鳳之音。故音以八生。黃鍾為宮。宮者音之君也。故黃鍾位子。其數八十一。主十一月。下生林鍾。林鍾之數五十四。主六月。上生太簇。太簇之數七十二。主正月。下生南呂。南呂之數四十八。主八月。上生姑洗。姑洗之

數六十四。主三月。下生應鍾。應鍾之數四十二。主十月。上生蕤賓。蕤賓之數五十七。主五月上。生大呂。大呂之數七十六。主十二月。下生夷則。夷則之數五十一。主七月上。生夾鍾。夾鍾之數六十八。主二月。下生無射。無射之數四十五。主九月上。生仲呂。仲呂之數六十。主四月。徵生宮。宮生商。商生羽。羽生角。角生姑洗。姑洗生應鍾。比於正音。故為和。應鍾生蕤賓。不比正音。故為繆。日冬至。應比林鍾。浸以濁。日夏至。應比黃鍾。浸以清。以十二律。應二十四時之變。甲子仲呂之徵也。丙子夾鍾之羽也。戊子黃鍾之宮也。庚子無射之商也。壬子夷則之角也。淮南子

黃鐘初九律之首陽之變林鍾初六呂之首陰之變參天兩地之法也。劉歌三統曆

春宮秋律百卉必凋秋宮春律萬物必榮夏宮冬律雨雹必降冬宮

夏律雷必發聲。劉歌鍾律書

揚子雲曰聲生於日律生於辰聲以情質律以和聲聲律相協而八

音生聲和音諧是謂五樂日謂甲巳為角乙庚為商丙辛為徵丁壬

為羽戊癸為宮辰謂子為黃鍾丑為大呂寅為太簇卯為夾鍾辰為

如洗巳為中呂午為蕤賓未為林鍾申為夷則酉為南呂戌為無射

亥為應鍾。宋志

亥為應鍾。宋志

八音八方之風也乾之音石其風不周坎之音草其風廣莫艮之音

匏其風融震之音竹其風明庶巽之音木其風清明離之音絲其風

景坤之音土其風涼兌之音金其風闐闐。隋書

五音用火尺其事火重用金尺則兵用木尺則喪用土尺則亂用水

尺則律呂合調天下和平。隋書

葛天氏之樂也八士捉牛投足摻尾扣角亂之而歌八終一曰載民

二曰玄鳥三曰遂物四曰奮穀五曰敬天常六曰達帝功七曰依地

德八曰臨萬物之極。呂氏春秋

伏羲之人靜故作樂以鎮之黃帝之人動故宣正聲以檢之。兔園策注引傳

伏羲之人靜故作樂以鎮之黃帝之人動故宣正聲以檢之。兔園策注引傳

黃帝命伶倫與榮將鑄十二鍾。以和五音。以施英韶。以仲春之月。乙卯之日。日在奎。始奏之。命之曰咸池。帝顓頊好其音。乃令飛龍作效。八風之音。命之曰承雲。帝嚳命咸黑作為聲歌。九招六列六英。帝堯立。乃命質為樂。質乃效山林谿谷之音。以歌。乃以麋鞀置缶而鼓之。瞽瞍乃拌五絃之瑟。作以為十五絃之瑟。命之曰大章。舜立。仰延乃拌瞽瞍之所為瑟。益之八絃。以為二十三絃之瑟。呂氏春秋維元祀。巡守四嶽。八伯壇。四輿。沉四海。封十有二山。兆十有二州。樂正定樂名。元祀代泰山。貢兩伯之樂焉。東嶽陽伯之樂。舜株離其歌。聲比余謠。名曰哲陽。儀伯之樂。舜夔哉其歌。聲比大謠。名曰南陽。中

祀大交。霍山。貢兩伯之樂焉。夏伯之樂。舜謾或其歌。聲比中謠。名曰初慮。羲伯之樂。舜將陽其歌。聲比大謠。名曰朱干。秋祀柳穀。華山。貢兩伯之樂焉。秋伯之樂。舜蔡傲其歌。聲比小謠。名曰苓落。和伯之樂。舜玄鶴其歌。聲比中謠。名曰歸來。冬祀幽都。弘山。貢兩伯之樂焉。冬伯之樂。舜齊落歌。曰縵縵。并論八音。四會。歸假於禰祖。用特五載。一巡狩。群后德讓。貢正聲。而九族具成。九族乃奏也。尚書大傳舜巡州。觀風習其情性。因論十有二俗。定以六律五聲八音七始。著其素以為韶。退其利欲。迄其仁義。九奏成。而鳥獸之聲。猶悉關於律。惟五祀定。鍾石論人聲。鳥獸咸變。乃更著四時。推律呂。均十有二變。

而道弘廣。於是勃然興韶於大麓之野。執事還歸。二年。音字謗然乃作大
唐之歌。以聲帝美。聲成而絃鳳至。故其樂曰舟張辟離鷄鷄相從。八
風回回。鳳皇喈喈。言其和也。舜既巽禹於洞庭。張樂成于洞庭之野。乃作大唐之樂。以飯帝美。作大化大訓。
六府九原之章。以飭禹功。而君臣之美盡矣。
禹命扶登氏為承夏之樂歌。九叙以樂其成。是謂九夏。路史
樂之末。傳慕淫聲。晨歌達於三衢。聞之悲酸。阮籍樂論
師延者。殷之樂人也。師延精述陰陽。曉明象緯。莫測其為人世載遼
絕。而或出或隱。在軒轅之世。為司樂之官。及殷時。總修三皇五帝之
樂。拊一絃琴。則地祇皆升。吹玉律。則天神俱降。當軒轅之時。年已數

百歲。聽衆國樂聲。以審興亡之兆。至夏末。抱樂器以奔殷。而紂淫於
聲色。乃拘師延於陰宮。欲極刑戮。師延既被囚繫。奏清商流徵。滌角
之音。司獄者以聞於紂。紂猶嫌曰。此乃淳古遠樂。非余可聽說也。猶
不釋。師延乃更奏迷魂淫魄之曲。以歡修夜之娛。乃得免炮烙之害。
周武王興師。乃越濮流而逃。或云死於水府。故晉衛之人。鐫石鑄金。
以像其形。立祀不絕矣。拾遺記
湯作濩。聞其宮聲。使人溫良而寬大。聞其商聲。使人方廉而好義。聞
其角聲。使人惻隱而愛仁。聞其徵聲。使人樂養而好施。聞其羽聲。使
人恭敬而好禮。韓詩外傳

廣博物志卷之九
卷十二 振樂
九

文王樂名巨業。武王樂名象武。樂苑

成王因先王之樂。命曰騶虞。墨子

周公作勺。

王將鑄無射。問律於伶州鳩。對曰。律所以立均。出度也。古之神瞽。考中聲而量之。以制度律。均鍾。百官執儀。紀之以三。平之以六。成於十二。夫之道也。夫六申之色也。故名之曰黃鍾。所以宣養六氣九德也。由是第之。二曰太簇。所以金奏。贊陽出滯也。三曰姑洗。所以修潔百物。考神納賓也。四曰蕤賓。所以安靖神人。獻酬交酢也。五曰夷則。所以詠歌九則。平民無貳也。六曰無射。所以宣布哲人之令德。示民軌

儀也。為之六閒。以揚沈伏。而黜散越也。元閒大呂。助宣物也。二閒夾鍾。出四隙之細也。三閒中呂。宣中氣也。四閒林鍾。和展百事。俾莫不任肅純恪也。五閒南呂。贊陽秀也。六閒應鍾。均利器用。俾應復也。律呂不易。無姦物也。細鈞有鍾。無罇。昭其大也。大鈞有罇。無鍾。甚大無罇。鳴其細也。大昭小鳴。和之道也。和平則久。久固則純。純明則終。終復則樂。所以成政也。故先王貴之。王曰。七律者何。對曰。昔武王伐殷。歲在鶉火。月在天駟。日在析木之律。辰在斗柄。星在天龜。星與日辰之位。皆在北維。顛頊之所建也。帝嚳受之。我姬氏出自天龜。及析木者。有建星及牽牛焉。則我皇妣大姜之侄。伯陵之後。逢公之所馮。神

也。歲之所在。則我有周之分野也。月之所在。辰馬農祥也。我太祖后稷之所經緯也。王欲合是五位三所而用之。自鷄及駟七列也。南北之揆。七同也。凡神人以數合之。以聲昭之。數合聲和。然後可同也。故以七同其數。而以律和其聲。於是乎有七律。王以二月癸亥夜陳。未畢而雨。以夷則之上宮。畢之。當辰辰在戌上。故長夷則之上宮。名之曰羽。所以藩屏民則也。王以黃鍾之下宮。布戎於牧之野。故謂之厲。所以厲六師也。以太簇之下宮。布令於南。昭顯文德。底紂之多臯。故謂之宣。所以宣三王之德也。反及羸內。以無射之上宮。布憲施舍於百姓。故謂之羸亂。所以優柔容民也。國語

師涓出於衛靈公之世。寫列代之樂。造新曲以代古樂。故有四時之樂。春有離鴻去鴈應籟之歌。夏有明晨焦泉之華。流金之調。秋有商風白雲落葉吹蓬之曲。冬有凝河流陰沉雲之操。以此四時之聲。奏於靈公。靈公情酒心惑。忘於政事。蘧伯玉趨階而諫曰。此沉酒淫漫之音。無合於風雅。非下臣宜薦於君也。靈公乃去其聲。而親政務。故衛人美其化焉。師涓悔其乖於雅頌。失為臣之道。乃退而隱跡。蘧伯玉焚其樂器於九達之衢。恐後世傳造焉。拾遺記

晉平公說新聲。師曠曰。公室其將卑乎。君之明兆於衰矣。夫樂以開山川之風。以耀德於廣遠也。風德以廣之。風山川以遠之。風物以聽

之。修詩以咏之。修禮以節之。夫德廣遠而有時節。是以遠服而邇不遷。國語

橘柚生於江南。而民皆甘之。好音生於鄭衛。而人皆樂之。越人夷吾。戎人由余。待譯而後通。而並顯齊秦。故魯子倚山而吟。山鳥下翔。師曠鼓琴。百獸率舞。未有善而不合。誠而不應者也。論鹽鍊
洞庭山浮於水上。其下有金堂數百間。玉女居之。四時聞金石絲竹之聲。徹於山頂。楚懷王之時。舉群才賦詩於水湄。故云瀟湘洞庭之樂。聽者令人忘老。每四季之節。玉常繞山以遊宴。舉四仲之氣。以為樂章。仲春律中夾鍾。乃作輕風流水之詩。醜於山南。時中鞋賓乃作

皓露秋霜之曲。拾遺記

歌 舜耕歷山。思慕父母。見鳩與母俱飛相哺。益以感恩。因而作歌。操琴

禹行功。見塗山之女。禹未之遇。而巡省南土。塗山氏之女。乃令其妾

待禹於塗山之陽。女乃作歌。歌曰。候人兮猗。寔始作為南音。周公及

召公取風焉。以為周南召南。呂氏春秋

帝俊有子八人。始歌舞。朝辭記

西南海之外。赤水之南。流沙之西。有人珥兩青蛇。乘兩龍。名曰夏后

開。開上三嬪於天。嬪婦也言獻美女於天帝得九辯與九歌以下。皆天帝樂名也

下用此。穆天之野。高二千仞。開焉得始歌九招。山海經

夏桀卒於亭山禁絃歌舞竹書紀年

湯命伊尹作大濩歌晨露春秋

商紂無道比干知極諫必死作秣馬金閨之歌洞曆記

瓠梁之歌可隨也其所歌者不可為淮南子

薛譚學謳於秦青未窮青之技自謂盡之遂辭歸秦青弗止餞於郊

衢撫節悲歌聲振林木響遏行雲薛譚乃謝求反終身不敢言歸子列

曾子居衛緼袍無表顏色腫噲手足胼胝三日不舉火十年不製衣

正冠而纓絕捉衿而肘見納屨而踵決曳絰而歌商頌聲滿天地若

出金石莊子

客有見淳于髡於梁惠王者吾見之終無言也惠王怪之以讓客曰

子之稱淳于生言管晏不及及見寡人寡人未有得也寡人未足為

言邪客謂髡曰固也吾前見王志在遠後見王志在音吾是以默然

客具報王大駭曰嗟乎淳于生誠聖人也前淳于生之來人有獻龍

馬者寡人未及視會生至後來人有獻謳者未及試亦會生至寡人

雖屏左右私心在彼論衡

舞師掌教兵舞帥而舞山川之祭祀教帔舞帥而舞社稷之祭祀

教羽舞帥而舞四方之祭祀教皇舞皇析五采帥而舞旱暵之事禮周

司干掌舞器祭祀舞者既陳則投舞器既舞則受之賓饗亦如之禮周

古者合歡之樂舞於堂。四夷之樂陳於門。後漢書

樂九變者舞九終。八變者舞八終。六變者舞六終。終成也。三禮義宗

歌在堂上。舞在堂下。歌者象德。舞者象功。君子上德而下功。白虎通

南夷之樂曰兜。西夷之樂曰禁。北夷之樂曰昧。東夷之樂曰離。東夷

之樂持牙舞。助時生也。南夷之樂持羽舞。助時養也。西夷之樂持鼓

舞。助時煞也。北夷之樂持干舞。助時藏也。白虎通

今鼓舞者。繞身若還。曾撓摩地。扶旋猗那。動容轉曲。便媚擬神。身若

秋葍被風。髮若結旌。騁馳若驚。木熙者舉。梧攢據句。枉暖自縱。好茂

葉。龍天矯。燕技拘。援豐條。舞扶流。龍從鳥集。搏援攪肆。菴蒙踊躍。且

夫觀者莫不為之損心酸足。彼乃始徐行微笑。被衣修擢。淮南子

總樂器庖犧作琴。神農造瑟。女媧制簧。皋牟為埙。馬融長笛賦

少昊作浮磬。舜作崇牙。禹作鼓。樂作爛漫之樂。紂作北里之舞。

琴瑟人君冬至日。使八能鼓瑟。瑟用槐木。長八尺一寸。夏至日。鼓琴。

琴用桑木。長五尺七寸。

祝融取搖山之櫬作琴。彈之有異聲。能致五色鳥。舞於庭中。琴之至

寶者。一曰鳳來。二曰鸞來。三曰鳳來。古琴錄

昔神農造琴以定神。齊媯嬖去邪欲。反天真者也。舜彈五絃之琴。而

天下治。堯加二絃。以合君臣之恩也。楊雄琴清英

神人暢。帝堯所作。堯彈琴。感神人現。故制此弄也。謝希逸琴論

帝俊生晏龍。晏龍是為琴瑟。有良琴六。一曰菌首。二曰義輔。三曰蓮

明。四曰白民。五曰簡開。六曰垂漆。古琴錄

帝俊有琴曰電母。每夏月。電光一照。則絃自鳴。古琴錄

帝相元年。條谷貢桐。帝命羿植桐於雲和。命武羅伯植芍藥於

後苑。武羅伯諫曰。帝方崇厥德。惟艸奇木。懼遷厥嗜。宜食駕車之善

馬。帝不從。于是作誣諫。羿乃伐桐為琴。以進。帝善之。名曰條谷。帝

稍移于音樂。不聽政事。為羿所逐。居于商丘。援琴作源水之歌。歌曰

涓涓源水。不壅不塞。穀既破碎。庸大其輻。事以敗矣。乃重太息。古琴疏

伶官周虞。隋琴三尺六寸。有大聲。進於文王。至成王時。二叔流言。乃

作周公操。以獻。流涕不已。琴譜

周宣王有琴曰嚮風。皆銘云。牆有耳。伏寇在。是武王之遺器也。宣王

每朝。姜后輒以此銘。援琴奏。宣王于是益兢兢不怠。古琴錄

伯牙學琴于成連。三年不成。成連云。吾師方子春。今在東海中。能移

人情。乃與伯牙俱往。至蓬萊山。謂伯牙曰。子居習之。吾將迎師刺船

而去。旬時不返。伯牙近望無人。但聞海水洞滑崩折之聲。沙淋宵冥。

群鳥悲號。捨然而歎曰。先生將移我情。乃援琴而歌。曲終。成連回刺

船迎之而還。伯牙遂為天下妙矣。樂府解題

伯牙遊于泰山之陰。卒逢暴雨。止于巖下。心悲。乃授琴而鼓之。初為霖雨之操。更造崩山之音。曲每奏。鍾子期輒窮其趣。列子匏已鼓琴。而鳥舞魚躍。鄭師文聞之。棄家從師。襄遊柱指鉤絃三年。不成章。師襄曰。子可以歸矣。師文舍其琴而歎曰。文非絃之不能鉤。非章之不能成。文所存者不在絃。所志者不在聲。內不得於心。外不應於器。故不敢發手而動絃。且小假之。以觀其後。無幾。何復見師襄。師襄曰。子之琴何如。師文曰。得之矣。請嘗試之。於是當春而叩商絃。以召南呂。涼風忽至。杪木成實。及秋而叩角絃。以激夾鍾。溫風徐迴。草木發榮。當夏而叩羽絃。以召黃鍾。霜雪交下。川池暴涸。及冬而叩

徵絃。以激蕤賓。陽光熾烈。堅冰立散。將終。命宮而總四絃。則景風翔。慶雲浮。甘露降。醴泉湧。師襄乃撫琴而蹈曰。微矣。子之琴也。雖師曠之清角。鄒衍之吹律。亡以加之。彼將挾琴執管而從子之後耳。列子宋華元獻楚王以繞梁之琴。鼓之。其聲嫋遠於梁間。循環不已。楚王樂之。七日不聽朝。樊姬進曰。君淫於樂矣。昔桀好妹喜之瑟。而亡其身。紂聽靡靡之音。而喪其國。今君遠梁是樂。七日弗朝。君樂亡身。喪國乎。於是。以鐵如意搥琴而破之。古琴祝牧入山樵採。得異木。其狀類琴。因斲成之。名曰太古。與妻偕隱。嘗作歌鼓之曰。天下有道。我黻子佩。天下無道。我負子戴。優哉游哉。聊

以卒歲

古琴

師曠鼓琴通于神明。王羊白鵲翱翔墜投。

瑞鹿圖

孔子作繁琴。哀鳴犢舜華。

家語

掩容閔子作孔子薦之為上卿。後作離洞雲朝天鶴以獻孔子。孔子知其有退意。後以辭歸。

昔者衛靈公將之晉。至濮水之上。稅車而放馬。設舍以宿。夜分而聞鼓新聲者。而說之。使人問左右。盡報勿聞。乃召師涓而告之。曰。有鼓新聲者。使人問左右。盡報弗聞。其狀似鬼神。子為聽而寫之。師涓明日報曰。臣得之矣。而未習也。請復一宿習之。靈公曰。諾。因復留宿。明

日而習之。遂去之。晉平公觴之于施夷之臺。酒酣。靈公起。公曰。有新聲。願請以示。平公曰。善。乃召師涓。令坐師曠之旁。援琴撫之。未終。師曠撫止之。曰。此亡國之聲。不可遂也。平公曰。此道奚出。師曠曰。此師延之所作。與紂為靡靡之樂也。及武王伐紂。師延東走。至于濮水。而自投。故聞此聲者。必於濮水之上。先聞此聲者。其國必削。不可遂。平公曰。寡人所好者音也。子其使遂之。師涓鼓究之。平公問師曠曰。此所謂何聲也。師曠曰。此所謂清商也。公曰。清商固最悲乎。師曠曰。不如清徵。公曰。清徵可得而聞乎。師曠曰。不可。古之聽清徵者。皆有德義之君也。今吾君德薄。不足以聽。平公曰。寡人之所好者音也。願

試聽之。師曠不得已。援琴而鼓。一奏之。有玄鶴二八道南方來。集于
即門之境。再奏而列。三奏之。延頸而鳴。舒翼而舞。音中宮商之聲。聲
聞于天。平公大悅。坐者皆喜。平公提觴而起。為師曠壽。反坐而問曰。
音莫悲於清徵乎。師曠曰。不如清角。平公曰。清角可得而聞乎。師曠
曰。不可。昔者黃帝合鬼神于泰山之上。駕象車而六蛟龍。畢方並鑿。
蚩尤居前。風伯進掃。雨師灑道。虎狼在前。鬼神在後。騰蛇伏地。鳳凰
覆上。大合鬼神。作為清角。今主君德薄。不足聽之。聽之將恐有敗乎。
公曰。寡人赴矣。所好者音也。願遂聽之。師曠不得已而鼓之。一奏之。
有玄雲從西北方起。再奏之。大風至。大雨隨之。裂帷幕。破俎豆。隳廊

瓦。坐者散走。平公恐懼。伏于廊室之間。晉國大旱。赤地三年。平公之
身遂瘵病。故曰不務聽治而好五音。不已則窮身之事也。韓非
孔子學鼓琴于師襄子而不進。師襄子曰。夫子可以進矣。孔子曰。丘
已得其曲矣。未得其數也。有間曰。夫子可以進矣。曰。丘已得其數矣。
未得其意也。有間復曰。夫子可以進矣。曰。丘已得其人矣。未得其類
也。有間曰。邈然遠望。洋洋也。翼翼乎。必作此樂也。默然異幾然而長
以王天下。以朝諸侯者。其惟文王乎。師襄子避席再拜曰。善師以為
文王之操也。故孔子持文王之聲。知文王之為人。師襄子曰。敢問何
以知其文王之操也。孔子曰。然。夫仁者好偉。和者好粉。智者好彈。有

殷勤之意者好麗。丘是以知文王之操也。吳越春秋

越王還于吳。置酒文臺。群臣為樂。乃命樂作伐吳之曲。樂師曰。臣聞

即事作操。功成作樂。君王復讎。還恥威加諸侯。受霸王之功。功可象

於圖畫。德可刻於金石。聲可託於絃管。名可留於竹帛。臣請引琴而

鼓之。遂作章暢辭曰。屯乎。今欲伐吳。可未耶。吳越春秋

越王既已誅忠臣。霸於閩東。從瑯琊起觀臺。周七里。以望東海。死士

八千人。戈船三百艘。無幾。射求賢士。孔子聞之。從弟子奉先王雅

樂。奏于越。越王乃被唐夷之甲。帶步光之劍。杖屈盧之矛。出死

矢以三百人。為陣。闕下。孔子有頃到。越王曰。唯唯。夫子何以教之。孔

子曰。丘能述五帝三王之道。故奏雅琴以獻之。大王。越王喟然歎曰。

越性脆而愚。水行幽處。以船為車。以楫為馬。往若飄然。去則難從。悅

兵敢死。越之常也。夫子何說而欲教之。孔子不答。因辭而去。吳越春秋

師經鼓琴。魏文侯起舞。賦曰。使我言而無見。違師經。援琴而撞文侯。

不中。中旒。潰之。文侯謂左右曰。為人臣而撞其君。其罪如何。左右曰。

罪當烹。提師經下堂。一等。師經曰。臣可一言而死乎。文侯曰。可。師經

曰。昔堯舜之為君也。唯恐言而人不違。桀紂之為君也。唯恐言而人

違之。臣撞桀紂。非撞吾君也。文侯曰。釋之。是寡人之過也。懸琴于城

門。以為寡人符。不補旒。以為寡人戒。說苑

世紀伏羲作瑟三十六絃。蓋瑟屬陰。故用十六之數。世本云。庖羲瑟五十絃。後黃帝使素女鼓之。哀不自勝。破為二十五絃。具二均聲。故小司馬三皇紀及小史皆云。伏羲所作之瑟二十五絃。按揚雄云。夫心與治游乎太和。唯唐虞能克其任。神與化蕩乎無竟。唯伏羲能承其統。故二十五絃之具。非牙曠不能以為神。弓矢質的之具。非羿逢不能以為妙。

二十五絃。飾以寶玉。命之曰寶瑟。繪文如錦。命之曰錦瑟。樂器圖

鍾鼓。鳧氏為鍾。而樂謂之銑。銑間謂之于。于上謂之鼓。鼓上謂之鉦。鉦上謂之舞。舞上謂之甬。甬上謂之衡。鍾縣謂之旋。旋蟲謂之幹。鍾

帶謂之篆。篆間謂之枚。枚謂之景。于上之據謂之隧。十分其銑。去二以為鉦。以其鉦為之銑。間去二分。以為之鼓。間以其鼓間為之舞。修去二分。以為舞廣。以其鉦之長為之甬。長以其甬長為之圈。參分其圈。去一。以為衡。圈參分其甬。長二在上。一在下。以設其旋。薄厚之所震動。清濁之所由出。侈弇之所由興。有說。鍾已厚。則石已薄。則播侈。則柞弇。則鬱。長甬則震。是故大鍾十分其鼓間。以其一為之厚。小鍾十分其鉦間。以其一為之厚。鍾大而短。則其聲疾而短聞。鍾小而長。則其聲舒而遠聞。為遂六分其厚。以其一為之深。而圈之。周禮

鍾師掌金奏。凡樂事以鍾鼓奏九夏。王夏肆夏。昭夏。納夏。章夏。齊夏。

族夏滅夏驚夏凡祭祀饗食奏燕樂周禮

鍾之與磬也。近之則鍾音充。遠之則磬音章。物固有近不若遠。遠不

如近者。淮南子

君子鑠金為鍾。四時九乳。九乳法九州是以撞鍾以知君。鍾調則君道得。

樂叶圖微

古者天子左五鍾。將出則撞黃鍾。而右五鍾皆應之。馬鳴中律。駕者有丈御者有數。立則磬折。拱則抱鼓。然後太師奏升車之樂。告出也。入則撞蕤賓。以治容貌。蕤賓有聲。鵠震馬鳴。及僕介之蟲。無不延頸以聽。在內者皆玉色。在外者皆金聲。然後少師奏升堂之樂。即席告。

入也。韓詩外傳

黃帝作五聲。以政五鍾。一曰青鍾。大音。二曰赤鍾。重心。三曰黃鍾。灑光。四曰景鍾。昧其明。五曰黑鍾。隱其常。管子

顛頭有浮金之鍾。沉明之磬。以羽毛拂之。則聲振百里。石浮于水上。如萍藻之輕。取以為磬。不加磨琢。及朝萬國之時。乃奏含英之樂。其

音清密。落雲間之羽。鯨鯢遊湧海水。恬波。拾遺記

齊景公鑄大鍾。撞之於庭下。却雉皆雊。淮南子

魯孟獻子聘于晉。宣子觴之。三徙。鍾石之懸。不移而具。獻子曰。富哉家。宣子曰。子之家。孰與我家富。獻子曰。吾家甚貧。唯有二士。曰顏回。

茲無靈者使吾邦家安平百姓和協唯此二者耳吾盡於此矣客出
 宣子曰彼君子也以養賢為富我鄙人也以鍾石金玉為富孔子曰
 孟獻子之富可著於春秋國語
 景公為大鍾將懸之仲尼伯常騫晏子三人俱朝曰鍾將毀撞之果
 毀公召三子問之晏子對曰鍾大不以禮故曰將毀仲尼曰鍾大懸
 下其氣不得上薄故曰將毀伯常騫曰今日庚申雷日也陰莫勝於
 雷故曰將毀晏子春秋
 晉平公鑄為大鍾使工聽之皆以為調矣師曠曰不調請更鑄之平
 公曰工皆以為為調矣師曠曰後世有知音者將知鍾之不調也臣竊

為君耻之至於師涓而果知鍾之不調也呂氏春秋

鄭簡公謂子產曰飲酒之不樂鍾鼓之不鳴寡人之任也國家之不
 久朝廷之不洽與諸侯交之不得志子之任也子無入寡人之樂寡
 人無入子之朝自是已來子產治鄭城門不閉國無盜賊道無餓人
 孔子曰若鄭簡公之好樂雖抱鍾而朝可也尸子
 鞞人為臯陶陶當作鞞臯陶以木為之即鼓之匡也長六尺有六寸左右端廣六寸中
 尺厚三寸穿者三之一上三正鼓長八尺鼓四尺中圍加三之一謂
 之鼗鼓為臯鼓長尋有四尺鼓四尺倨句磬折凡冒鼓必以落蟄之
 日冒蒙也驚蟄日冒鼓者蓋蟄蟲開雷聲而動鼓所以取象也良鼓瑕如積環瑕草之文理累累有似瑕玷也積環

廣博物志增冊 卷十二 鐘鼓 廿二

言良鼓其革調急文鼓大而短則其聲疾而短聞鼓小而長則其聲舒而遠聞周禮

鼓人掌教六鼓四金之音聲以節聲樂以和軍旅以正田役教為鼓而辯其聲用以雷鼓鼓神祀以靈鼓鼓社祭以路鼓鼓鬼享以鼗鼓鼓軍事以鞀鼓鼓役事以晉鼓鼓金奏以金鐃和鼓以金鑠節鼓以金鏡止鼓以金鐸通鼓凡祭祀百物之神鼓兵舞帳舞者周禮凡軍旅夜鼓鼗軍動則鼓其衆田役亦如之救日月則詔王鼓大喪則詔大僕鼓周禮

帝伐蚩尤玄女為帝製夔牛鼓八十面一震五百里連震三千里黃

帝內傳

吳王夫差移於建康之宮南門有雙鶴從鼓中而飛上入雲中吳錄

洞庭山有宮五門東有石樓樓下兩石鼓扣之其聲清越世所謂神

鉦也晉孝武樂章曰神鉦一震九域同來郡國志

磬笙磬人為磬倨句一矩有半其博為一股為二鼓為三參分其股

博去一以為鼓博參分其鼓博以其一為之厚已上則摩其旁已下

則摩其端上曲而折角者為句而惟以直言為倨句即下所云股也

鼓因其當擊處而言也磬形四方如一矩焉內缺少一角猶云一矩之內有大半也博廣也從股下之廣而言其一股廣有九寸也從股上之長而言則二有其博而長一尺八寸也摩磨同旁磬面也端即端磬股之上下邊也已上謂過厚大厚則其聲石故磨去其面使薄

馬已下謂過薄太薄則其聲播故磨去其邊使短焉蓋
調其長短厚薄之制而使聲之清濁得宜也○周禮

祭師掌教擊磬教編鍾教繚樂燕樂之鍾磬繚樂合六代之樂也凡燕樂歌二南之詩也

祭祀奏繚樂周禮

笙師掌教敎竽笙塤箛簫簟篪篴管春牘應雅以教械樂凡祭祀饗射
共其鍾笙之樂燕樂亦如之周禮

其生... 笙師... 竽... 笙... 塤... 箛... 簫... 簟... 篪... 篴... 管... 春... 牘... 應... 雅... 以... 教... 械... 樂... 凡... 祭... 祀... 饗... 射... 共... 其... 鍾... 笙... 之... 樂... 燕... 樂... 亦... 如... 之... 周... 禮...
帝內新

廣博物志增刪 卷之十三

居處 明堂 宮 臺 堂 室 園

明堂 匠人營國方九里旁三門城之四旁各為三門共十二門國中九經九緯國中

從者九塗為之緯經塗九軌左祖右社面朝後市市朝一夫朝者宜
橫者九塗為之緯市者商旅所聚必一夫百畝之地然後足以容之夏后氏世室堂修二七深十四步也廣四修一

五室三四步四三尺九階四旁兩夾牕白盛以蜚灰壘其牆壁也門堂三之二

門堂門仄之堂也其深廣比正堂有三分之二室三之一門堂之室其深廣比正室有三分之一殷人重屋堂

修七尋堂崇三尺四阿重屋言四方屋棟皆為重屋故號重屋也周人明堂度九尺之

筵東西九筵南北七筵堂崇一筵五室凡室二筵室中度以几堂上

廣博物志增刪 卷之十三 明堂

度以筵。宮中度以尋。野度以步。涂度以軌。廟門容大廡七個。闢門容小廡三個。路門不容乘車之五個。應門二徹。三個內有九室。九嬪居之外。有九室。九卿朝焉。九分其國。以為九分。九卿治之。王宮門阿之制。五雉。宮隅之制。七雉。城隅之制。九雉。經涂九軌。環涂七軌。野涂五軌。門阿之制。以為都城之制。官隅之制。以為諸侯之城制。環涂以為諸侯經涂。野涂以為都經涂。周禮

黃圖義云。明堂夏后益之為世室。堂之大百四十有四尺。坤之策。屋圓徑三百一十六尺。乾之策。九階者。周禮注南三。東西北各二。賈馬等以為九等。非也。禮傳周堂九尺。高三尺。夏一尺。相三數也。

明堂上圓法天。下方法地。八牕象八風。四闈法四時。九室法九州。十二坐法十二月。三十六戶法三十六雨。七十二牖法七十二風。白虎通

明堂在辰巳者。言在木火之際。辰木也。巳火也。木生數三。火成數七。故在三里之外。七里之內。合誠圖

神農之治天下也。以時嘗穀。祀于明堂。明堂之制。有益而無四方。風雨不能襲。寒暑不能傷。遷延而入之。養民以公。淮南子

神農氏祀明堂。黃帝謂之合宮。堯謂之五府。新論

殷人謂明堂曰陽館。尸子

周公將致政成王。朝諸侯于明堂。六年。而天下大治。乃令方國諸侯

廣雅釋名卷之四
于宗周。大朝諸侯于明堂之位。天子負斧依南立。群公卿士侍于左。右三公之位。中階之前。北面東上。諸侯之位。阼階之東。西面北上。諸伯之位。西階之西。東面北上。諸子之位。門內之東。北面東上。諸男之位。門內之西。北面東上。九夷之國。東門之外。西面北上。八蠻之國。南門之外。北面東上。六戎之國。西門之外。東面北上。五狄之國。北門之外。南面東上。四塞九采之國。世告至者。應門之外。北面東上。此宗周明堂之位也。周書

帝者承天立府以尊天重象。赤曰文祖。黃曰神斗。白曰顯紀。黑曰玄鉅。蒼曰靈府。尚書帝命陰

明堂者。布政之宮。周治五室。東為木室。南為火室。西為金室。北為水室。土室在中。秦為九室。十二階。各有所居。三禮圖

論明堂制者。非一竊意。當有九室。如井田之制。東之中。為青陽太廟。東之南。為青陽右个。个者四面旁室也東之北。為青陽左个。南之中。為明堂太廟。南之東。即東之南。為明堂左个。南之西。即西之南。為明堂右个。西之中。為總章太廟。西之南。即南之西。為總章左个。西之北。即北之西。為總章右个。北之中。為玄堂太廟。北之東。即東之北。為玄堂右个。北之西。即西之北。為玄堂左个。中為太廟太室。凡四方之太廟。異方所。其左个右个。則青陽之左个。乃玄堂之右个。明堂之右个。乃總章

之左个。總章之右个。乃玄堂之左个。明堂之左个。乃青陽之右个也。但隨其時之方位開門耳。太廟太室。則每季十八日。天子居焉。古人制事多用井田遺意。此恐然也。朱子明堂說

宮。堯山下有平陵。陵上有古大堂。基十餘處。謂曰堯故亭。父老相傳

堯南巡登此山。故亭即其行宮。王韶之始興記

帝舜都鄗門。古宮存焉。宮前有堯臺舜館。銘記古文。莫有識者。述異記

紂宮九市。車行酒。馬行炙。帝王紀

天子作居范宮以觀桑者。穆天子傳

齊桓公宮中二市。婦閭二百。韓子

夫差作天池。造青龍舟。日與西施為水嬉。又有別館在句容。楸梧成林。謠云。梧宮秋。吳王愁。

臺。朝歌有獄臺。相傳為禹囚舜之宮。述異記

蒲州蚩尤城。鳴條野。禹娶塗山女。思戀本國。築臺以望之。謂之清臺。

上有禹祠。下有清臺驛。

武王親禽帝受於南單之臺。蓋鹿臺之異名也。竹書紀年

天子遊於河濟。盛君獻女。為造重璧臺。穆天子傳

靈王起昆昭之臺。亦名宣昭。聚天下異木神工。得崿谷陰生之樹。其

樹千尋。文理盤錯。以此一樹。而臺用足焉。大幹為桁棟。小枝為枅栴。

其木有龍蛇百獸之形。又篩水精以為泥。臺高百丈。昇之以望雲色。

拾遺記

景公起大臺之役。歲寒不已。國人望晏子。晏子見公。乃坐飲酒樂。晏子曰。君若賜臣。臣請歌。曰。庶民之言。凍水洗我若之何。太上糜散我若之何。歌終。喟然流涕。公止之曰。子殆為大臺之役。夫寡人將速罷之。晏子春秋

齊景公為露寢之臺。成而不通馬。栢常騫曰。為臺甚急。臺成。君何為不通馬。公曰。然。梟昔者鳴。吾惡之甚。是以不通馬。栢常騫曰。臣請禳而去之。公曰。何其對曰。築新室。為置白茅焉。公使為室。成置白茅焉。

栢常騫夜用事。明日問公曰。今昔聞梟聲乎。公曰。一鳴而不復聞。綖人往視之。梟當陞布翼。伏地而死。公曰。子之道若此。其明也。亦能益寡人之壽乎。對曰。能。公曰。能益幾乎。對曰。天子九。諸侯七。大夫五。公曰。亦有徵兆之見乎。對曰。得壽地。且動。公喜。令百官趣具騫之所求。栢常騫出。遭晏子於塗。拜馬前。辭曰。騫為君禳梟而殺之。君謂騫曰。子之道若此。其明也。亦能益寡人壽乎。騫曰。能。今且大祭。為君請壽。故將往。以聞。晏子曰。嘻。亦善矣。能為君請壽也。雖然。吾聞之。惟以政與德順乎神。為可以益壽。今徒祭。可以益壽乎。然則福名有見乎。對曰。得壽地。將動。晏子曰。騫昔吾見維星絕。樞星散。地其動。汝以是乎。

相常審俯有間。仰而對曰。然。晏子曰。為之無益。不為無損也。薄賦歛。無費民。且令君知之。說苑

陣。惠侯大城。將起凌陽之臺。未終而坐法死者數十人。又執三監。史夫子適陳。見陳侯。與俱登臺而觀焉。夫子曰。美哉斯臺。自古聖王之為臺。未有不戮一人而能成功者。此者也。陳侯默然而退。遽竊赦所執吏。既而見夫子。問曰。昔周作靈臺。亦戮人乎。答曰。文王之興。附者六州。六州之衆。各以子道來。故區區之臺。未及期月而既成矣。何戮之有。夫以少少之衆。能立大大之功。唯君耳。孔叢子

吳王夫差築姑蘇之臺。三年乃成。周旋詰屈。橫亘五里。崇飾土木。殫

耗人力。宮妓數千人。上別立春宵宮。為長夜之飲。造千石酒鍾。夫差作天池。池中造青龍舟。舟中盛陳妓樂。日與西施為水嬉。吳王於宮中作海靈館。館娃閣。銅溝玉檻。宮之楹檻。珠玉飾之。述異記

初。越王入國。有丹鳥夾王而飛。故句踐入國。起望鳥臺。言丹鳥之異也。拾遺記

越王平吳後。立賀臺於越。吳越春秋

秦康公築臺三年。荆人起兵攻齊。任安曰。饑召兵。疾召兵。勞召兵。亂召兵。君築臺三年。令荆人起兵。臣恐其攻齊為聲。而以襲秦為實也。不如修之。戍東邊。荆人輟行。韓非子

翟王使使至楚。楚王誇使者以章華之臺。臺甚高。三休乃至。楚王曰。翟國亦有此臺乎。使者曰。否。翟窳國也。惡見此臺也。翟王之自為室也。堂高三尺。壤階示繁。菲茨弗翦。采椽弗刮。且翟王猶以作之者太苦。居之者太佚。翟國惡見此臺也。楚王媿賈子。魏王將起中天臺。令曰。敢諫者死。許綰負操鋪入曰。聞大王將起中天臺。臣願加一力。王曰。子何力有加。綰曰。雖無力。能商臺。王曰。若何。曰。臣聞天與地相去萬五千里。今王因而半之。當起七千五百里之臺。高既如是。其趾須方八千里。盡王之地。不足以為臺趾。王必起此臺。先以兵伐諸侯。盡有其地。猶不足。又伐四夷。得方八千里。乃足以

為臺趾。林木之積。人徒之衆。倉廩之儲。數以萬億。度八千里之外。當定農畝之地。足以奉給王之臺者。臺具以備。乃可以作。魏王默然無以應。乃罷起臺。說苑

天闕上有六層玉臺。太上真人集宴之所也。金瓶經

玉清天中有散華臺。是四斗七晨道君所治。茅君內傳

天子堂九雉。諸侯七雉。伯子男五雉。尚書大傳

室。黃帝聞廣成子在空同之上。往見之。退築特室。席白茅。閒居三月。復往邀之。順下風。問至道。

桓公問管仲曰。吾念有而勿失。得而勿忘。為之有道乎。對曰。勿勑勿

作。時至而隨。毋以私好惡害公正。察民所惡。心自為戒。黃帝立明臺之議者。上觀于賢也。堯有嚮室之問者。下聽于人也。舜有告善之旌。而主不蔽也。禹立建鼓于朝。而備訊。咎。湯有總街之庭。以觀人誅也。武王有靈臺之復。而賢者進也。公曰。吾欲效之。其名云何。曰。名曰噴室之議。以東郭牙為之。此人能以正事爭君者也。

景公新成栢寢之室。使師開鼓琴。師開左撫宮。右彈商。曰。室夕。公曰。何以知之。師開對曰。東方之聲薄。西方之聲揚。公召大匠。曰。室何為夕。大匠曰。立室以宮矩為之。於是召司空。曰。立宮何為夕。司空曰。立宮以城矩為之。明日晏子朝。公曰。先君太公以營丘之封。立城曷

為夕。晏子對曰。古之立國者。南望南斗。北戴樞星。彼安有朝夕哉。然而以今之夕者。周之建國。國之西方。以尊周也。公蹙然曰。古之臣乎。晏子。

齊宣王為大室。大蓋百畝。堂上三百戶。以齊國之大具之。三年而未成。群臣莫敢諫者。香居問宣王曰。荆王釋先王之禮樂。而為淫樂。敢問荆邦為有主乎。王曰。為無主。敢問荆邦為有臣乎。王曰。為無臣。居曰。今在為大室。三年不能成。而群臣莫敢諫者。敢問王為有臣乎。王曰。為無臣。香居曰。臣請避矣。趨而出。王曰。香子留。何諫寡人之晚也。遽召尚書。曰。書之。寡人不肖。好為大室。香子止寡人也。新序。

闔閭畏王僚之子慶忌。作石室銅戶以備之。

園。園人掌園游之獸。禁牧百獸。祭祀喪紀賓客。共其生獸死獸之物。

周禮

人皇以九州為九園。此名園之始也。淮南子云湯始作園以奉宗廟橋解之具

天子園方十里。侯伯方七里。子男方五里。穀梁傳

三帝三王。沼池苑囿。林麓藪澤。財足以奉郊廟。御賓客。充庖厨而已。

不奪百姓膏腴。穀土桑柘之地。故麟臻其園。及其衰也。馳騁游獵。以

奪民之時。勞民之力矣。楊雄疏

卷之十三終

